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一、道路运输安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道路货物运输，存在发生交通事故、运输货物毁损丢失等安全经营风险，如果在物流运输环节出现影响人员安全、车辆安全及货物安全的不利因素，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虽然公司经营历史上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且公司已购买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商业保险，并附加购买车上人员责任险等，基本涵盖了道路运输及货物流转上的安全风险，但公司未来仍有可能发生道路运输安全方面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股东和暄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90% 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周锦慷是公司控股股东和暄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和暄投资 50.50% 出资份额，周锦慷可以通过和暄投资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周锦慷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股东可能面临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公司董事选举、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修改等其他重大事项实施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实施控制的风险。

三、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87%、73.66%、71.74%，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公司的负债情况趋于改善，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存在现金流不足、不能及时偿债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29,476.85 元、16,018,403.94 元、21,271,804.59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3.25%、46.49%、41.30%。但是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控制在 1 年以内，账龄结构较为合理，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货款结算模式。公司大客户经营稳定且商业信誉良好，未发生应收账款逾期无法收回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同步增长，公司按照审慎原则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合理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并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则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五、股份支付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5 年 4 月 20 日，世德堂有限股东周锦慷和陆喜珍为激励管理层及部分优秀员工，鼓励管理层和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同意将股东周锦慷所持公司 89% 股权（出资额 890 万元）以 8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暄投资”），将其所持公司 10% 股权（出资额 100 万元）转让给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昶投资”）；同意股东陆喜珍将其所持公司 1% 股权（出资额 10 万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和暄投资，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01.46 万元，其中 2015 年摊销 44.77 万元，约占公司当期管理费用的 7%，2016 年摊销 67.15 万，2017 年摊销 67.15 万元，2018 年摊销 22.39 万元，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净资产，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道路运输安全的风险.....	3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
三、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3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4
五、股份支付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4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13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3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5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6
六、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19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23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6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9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服务.....	34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37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46
五、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5
一、公司治理情况.....	75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9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79
五、同业竞争.....	81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82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2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84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5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06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7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7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131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7
七、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49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66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173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75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2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183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183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5
十五、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18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1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92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4
第六节 附件.....	195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5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5
三、法律意见书.....	195

四、公司章程.....	195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195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5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世德堂股份、世德堂物流、世德堂	指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世德堂有限	指	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
和盛货运	指	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
和桂物流	指	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
世和汇科技	指	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和暄投资	指	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昶投资	指	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永诚货运	指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章程》、章程	指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 责任公司挂牌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专业术语		
报告期	指	2013年1月1日-2015年7月31日
零担运输	指	托运人货物的重量或容积不满一辆货车时（一般 是30公斤——3吨），可与其他几批甚至上百批 货物共用一辆货车装运的运输形式。
整车运输	指	托运人一次托运的货物在3吨(含3吨)以上，或虽 不足3吨，但其性质、体积、形状需要一辆3吨 以上公路货物运输的形式。
租赁服务	指	公司将自有车辆出租给其他物流公司进行货物运 输而收取租赁费的一种服务形式。
GPS 定位系统	指	利用全球卫星定位，在全球范围内实行全方位、 全时段、高精度定位及导航的系统，广泛应用于 大型企业、交通、物流等行业的车辆管理，进行 全流程监控并有效防范车辆被盗、被抢等现象的 发生。

Prolink 订单操作管理系统	指	由博连资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软件系统，该系统整合订单系统，卡车管理系统，仓库管理系统，主要是利用 GPS 技术、资讯工程与网络服务，增强双向讯息与监控功能，实现运输的网络化管理，提高货物及货车配置效率、降低运输成本；从接单、理货到智能配送，提供云端系统，以协助业者从传统物流转型为现代物流。
TPL	指	第三方物流企业，即为公司提供全部或部分物流服务的外部供应商。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S.D.T Logistics Co.,Ltd

法定代表人：周锦慷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09月0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06月1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住所：苏州市姑苏区金筑街588号传化物流基地S104室

公司电话：0512-66671820

公司传真：0512-66671827

公司网址：<http://www.sdtwl.com/>

邮政编码：215000

董事会秘书：梁健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梁健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行业代码：G54）。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G54)中的道路货物运输(G543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道路运输业-道路货物运输(G543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

业-运输-公路与铁路-陆运(12121311)。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承办：海运、空运、陆运、快递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供应链管理，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和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组织机构代码：58226746-8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等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世德堂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一）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暂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自愿锁定承诺：“本企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愿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挂牌前本企业如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转让给他人，本企业承诺将受让方同意遵循本承诺所涉内容作为签署股份（或股权）转让协议之前提或生效要件；如本企业违反奉承诺所涉事项，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企业所得收益。”

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企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愿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挂牌前本企业如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转让给他人，本企业承诺将受让方同意遵循本承诺所涉内容作为签署股份（或股权）转让协议之前提或生效要件；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所涉事项，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企业所得

收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锦慷出具自愿锁定承诺：“本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愿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挂牌前本人如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转让给他人，本人承诺将受让方同意遵循本承诺所涉内容作为签署股份（或股权）转让协议之前提或生效要件；如本人违反本承诺所涉事项，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人所得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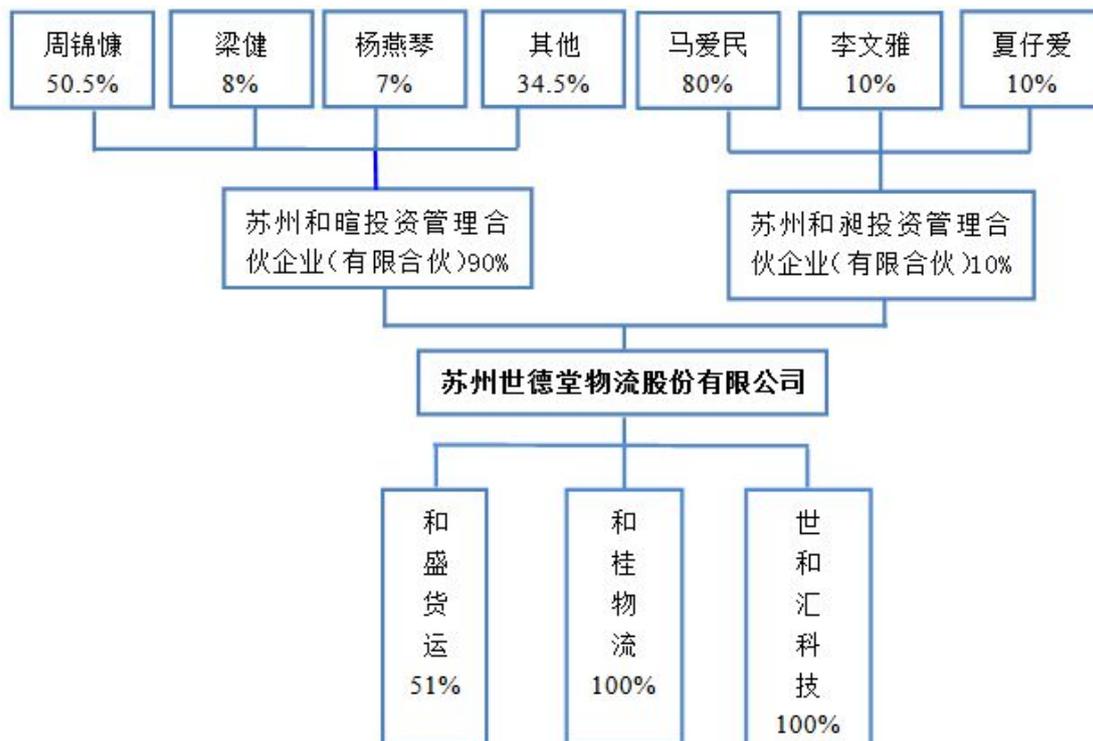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无可转让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按照下述安排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解禁时间	备注
1	和暄投资	9,000,000.00	90.00%	挂牌之日解禁 1/3	作为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以内不得转让
				挂牌期满一年解禁 1/3	
				挂牌期满两年解禁 1/3	
2	和昶投资	1,000,000.00	10.00%	挂牌之日解禁 1/3	作为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以内不得转让
				挂牌期满一年解禁 1/3	
				挂牌期满两年解禁 1/3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和暄投资	控股股东	9,000,000.00	90.00%	有限合伙	不存在
2	和昶投资	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1,000,000.00	10.00%	有限合伙	不存在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和暄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合计出资比例达 82.5%的 10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成立至今仅对公司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

和昶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亦未

从事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活动，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

（二）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之间无其他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 2015 年 04 月 16 日经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注册号 320500000091783，主要经营场所为苏州市高新区四明路 8 号（浒墅关开发区招商中心 58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周锦慷，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2015 年 04 月 20 日，和暄投资受让周锦慷所持公司 89% 股权和陆喜珍所持公司 1% 股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5 年 05 月 05 日，苏州常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苏常会验字(2015)025 号《验资报告》，报告记载：截至 2015 年 05 月 05 日，和暄投资已收到全体出资人缴纳的出资合计 9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和暄投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人性质	出资方式
1	周锦慷	454.50	50.5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2	梁健	72.00	8.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3	杨燕琴	63.00	7.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4	蒋家敏	45.00	5.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5	杨奇	45.00	5.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6	陆喜珍	18.00	2.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7	孙少杰	18.00	2.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8	钱乐平	18.00	2.0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9	周成凤	4.50	0.5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10	杨晓燕	18.00	2.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1	罗巧慰	9.00	1.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2	李晓俊	36.00	4.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3	余林	9.00	1.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4	唐奕	4.50	0.50	公司员工	货币出资
15	钱丽丽	27.00	3.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6	李小燕	13.50	1.5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7	王翼	18.00	2.00	其他自然人	货币出资
18	上海博申 软件科技 有限公司	27.00	3.00	其他法人	货币出资
合计		900.00	100.00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锦慷。公司股东和暄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90% 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周锦慷是公司控股股东和暄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和暄投资 50.50% 出资份额，周锦慷可以通过和暄投资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周锦慷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简历如下：

周锦慷，男，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职冠宇运通有限公司，2004 年 5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有限公司阶段，周锦慷曾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于有限公司设立初至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期间内一直担任公司的经理、执行董事，直接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周锦慷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暄投资的主要出资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控制公司 90% 的股份；周锦慷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周锦慷无论是在有限公司阶段还是在股份公司阶段均能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重大影响，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选任。周锦慷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周锦慷，近两年一期未发生变化。

六、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09 月 06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周锦慷出资 49.5 万元，占出资总额 99%，陆喜珍出资 0.5 万元，占出资总额 1%；住所：苏州市金阊区金筑街 588 号传化物流基地交易大楼 B343 室；法定代表人：周锦慷；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09 月 06 日至长期。

2011 年 09 月 06 日，苏州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东信验字 (2011)1413 号《验资报告》，报告记载：截至 2011 年 09 月 06 日，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1 年 09 月 06 日，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金阊分局核准公司成立，并下发了注册号为 3205040000979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锦慷	49.50	99.00	货币出资
2	陆喜珍	0.50	1.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00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05 月 06 日，世德堂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150 万元由股东周锦慷出资 148.5 万元、陆喜珍出资 1.5 万元。

2013 年 05 月 08 日，苏州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东信验字 (2013)1104 号《验资报告》，报告记载：截至 2013 年 05 月 07 日，公司已收到

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 万元。

2013 年 05 月 15 日，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金阊分局核准此次工商变更，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锦慷	198.00	99.00	货币出资
2	陆喜珍	2.00	1.00	货币出资
合计		200.00	100.00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09 月 01 日，世德堂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股东周锦慷出资 297 万元、陆喜珍出资 3 万元，于 2024 年 09 月 01 日之前分多次缴足。

2014 年 09 月 22 日，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分局核准此次工商变更，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05 月 2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0575 号《验资报告》，报告记载：截至 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周锦慷、陆喜珍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整。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锦慷	495.00	99.00	货币出资
2	陆喜珍	5.00	1.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0	100.00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11 月 03 日，世德堂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股东周锦慷出资 495 万元、陆喜珍出资

5 万元，于 2034 年 11 月 3 日之前分多次缴足。

2014 年 11 月 25 日，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分局核准此次工商变更，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5 月 2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0576 号《验资报告》，报告记载：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周锦慷、陆喜珍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整。

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锦慷	990.00	99.00	货币出资
2	陆喜珍	10.00	1.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04 月 20 日，世德堂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周锦慷将其所持公司 89%股权转让给和暄投资；同意股东陆喜珍将其所持公司 1%股权转让给和暄投资；同意股东周锦慷将其所持公司 10%股权转让给和昶投资。

2015 年 04 月 20 日，周锦慷与和暄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锦慷将其所持公司 89%股权（出资额 890 万元）按 89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和暄投资；周锦慷与和昶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锦慷将其所持公司 10%股（出资额 100 万元）按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和昶投资；陆喜珍与和暄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陆喜珍将其所持公司 1%股权（出资额 10 万元）按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和暄投资。

2015 年 05 月 04 日，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姑苏（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分局核准此次工商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和暄投资	900.00	90.00	货币出资
2	和昶投资	100.00	10.00	货币出资

合计	1,000.00	100.00	
----	----------	--------	--

（六）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05月2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059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04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4,262,862.01元。

2015年05月22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207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04月30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544.49万元。

2015年05月2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4,262,862.01元折为1,00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4,262,862.01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日，公司股东和暄投资和和昶投资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有关事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05月25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5]1079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05月25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04月30日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4,262,862.01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10,000,000.00股，其中实收资本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4,262,862.01元。

2015年06月07日，股份公司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各项议案，选举周锦慷、蒋家敏、梁健、杨燕琴、杨奇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余林、杨晓燕担任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06月0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周锦慷为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聘任马爱民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梁健、杨燕琴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蒋家敏为财务总监；聘任梁健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议案。

2015年06月07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会议，决议选举蔡艳萍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06月0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余林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5年06月18日，股份公司依法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50400009794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出资人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和暄投资	9,000,000.00	90.00	净资产折股
2	和昶投资	1,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594000384717

设立日期：2015年01月29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梁健

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699号港华大厦1203室

经营范围：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托运、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报验、保险及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51%

（二）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512000231907

设立日期：2015年02月02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蒋家敏

公司住所：苏州高新区四明路8号（浒墅关开发区招商中心37号）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承办陆路、航空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100%

（三）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512000244586

设立日期：2015年06月08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成凤

公司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四明路 8 号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股比例：100%

（四）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公司名称：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注册号：500106311050555

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杨奇

公司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园二路 98 号

经营范围：在所隶属企业法人经营范围内从事海运、空运、陆运、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专、集装箱拼接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供应链管理。

（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周锦慷，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2年6月至2004年5月任职冠宇运通有限公司，2004年5月至2011年8月任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梁健，男，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8年5月至2010年5月任职上海冠宇长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杨燕琴，女，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8年10月至2002年9月任职苏州市仙客来宾馆，2002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职苏州名城会议接待服务中心，2008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5年1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蒋家敏，女，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5年4月至2011年8月任职苏州市新技建设工程公司，2011年9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杨奇，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4年2月任职天弘科技(苏州)有限公司，2004年2月至2012年4月任职苏州西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4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

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余林，女，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9年6月至2005年5月任职苏州亚太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5月至今任职苏州园区娄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杨晓燕，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

2003年7月至今任职苏州大展电路工业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蔡艳萍，女，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2年4月至2006年9月任职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在家休养，2007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职苏州金算子投资有限公司，2009年1月至2011年4月任职苏州市惠信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11年5月至2013年10月任职苏州信嘉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13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一名，由马爱民担任；财务总监一名，由蒋家敏担任；董事会秘书一名，由梁健担任；副总经理两名，由梁健、杨燕琴担任。

蒋家敏女士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梁健先生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杨燕琴女士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马爱民，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6年10月至2009年5月任职上海日内国际货运有限公司，2009年6月至2012年9月任职上海日益国际物流有限公司，2012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职桂邦运输（苏州）有限公司，2015年2月至2015年5月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任职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加强企业文化的培养，长期良好的企业文化能够形成共同的发展愿望；在制度和保障方面为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开拓市场为其提供展现才华的舞台；实行绩效考核，将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与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其个人能力、对公司的贡献和本人的薪酬三者相对应；建立科学先进的用人制度，完善岗位职能制度建设，使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充分发挥其才能；在适当的时候推进股权激励计划，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周锦慷	董事长	4,545,000.00	45.45
梁健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720,000.00	7.20
杨燕琴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630,000.00	6.30
蒋家敏	董事、财务总监	450,000.00	4.50
杨奇	董事	450,000.00	4.50
马爱民	总经理	800,000.00	8.00
余林	监事会主席	90,000.00	0.90
杨晓燕	监事	180,000.00	1.80
蔡艳萍	职工代表监事		
合计		7,865,000.00	78.65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150.53	3,445.71	2,028.5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55.36	907.66	388.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67.75	907.66	388.12
每股净资产（元）	1.46	1.51	1.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47	1.51	1.94
资产负债率（%）	71.74	73.66	80.87
流动比率（倍）	1.15	1.17	1.19
速动比率（倍）	0.89	0.95	1.15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290.89	7,306.33	5,758.53
净利润（万元）	115.79	119.54	182.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8.18	119.54	18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2.40	101.01	166.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4.79	101.01	166.20
毛利率（%）	9.62	8.95	7.93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2	23.23	63.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9	19.63	5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5	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5	0.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91	5.07	6.13
存货周转率（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7.82	-769.10	-480.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1.28	-2.4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div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或实收资本额)

十一、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1、主办券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电话：0371-65585033

联系传真：0371-65585033

项目小组负责人：单新生

项目小组成员：谈重艺、华和义、吴鹏、赵宁

2、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负责人：马国强

联系地址：南京市汉中门大街303号D座5层

邮政编码：210036

电话：025-89660900

传真：025-89660966

经办律师：冯辕、朱东、付坤

3、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5层F4层东座929室

邮政编码：100031

电话：0311-85929188

传真：0311-85929189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洪磊、孙国伟

4、资产评估机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建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68号楼A-6

邮政编码：100048

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资产评估师：黄运荣、吕铜钟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6、拟挂牌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挂牌公司与本次公司股票挂牌转让有关的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

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服务

（一）主营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行业代码：G54）。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G54）中的道路货物运输（G543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道路运输业-道路货物运输（G543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运输-公路与铁路-陆运（12121311）。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和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公司专注于道路货物运输服务，是为客户提供短驳、运输、仓储、装卸、信息处理等系列服务于一体的专业运输型物流企业。公司的核心业务为道路零担运输和道路整车运输。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第三方物流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母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

母公司的主要服务分为两类，一类为道路货物运输服务，另一类为租赁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其服务形式又可细分为零担运输和整车运输。

零担运输是指当一批货物的重量或容积不满一辆货车时，与其他几批甚至上百批货物共用一辆货车装运的运输形式，其特点在于：货物零散、批数较多、品种多样、包装不一、作业分散复杂。公司零担运输业务主要以长途为主，公司业务覆盖主要华东、西南两大片区往返六条专线的道路货物运输，设立了苏州、昆山、无锡、成都、深圳办事处及重庆分公司。零担运输是公司道路运输

的主要形式，其主要服务对象包括物流供应链公司、大型物流公司和一部分直接客户。

整车运输是指货物重量或容积达到整车范畴、可单批运输的运输形式。一般来说，凡一批货物的重量、性质、体积、形状需要以1辆或1辆以上货车装运的，均按整车条件运输。整车运输主要服务对象包括国际货运代理公司、物流供应链公司、大型物流公司和一部分直接企业客户。

租赁服务是指公司将自有车辆出租给其他物流公司进行货物运输而收取租赁费的一种服务形式。

（三）子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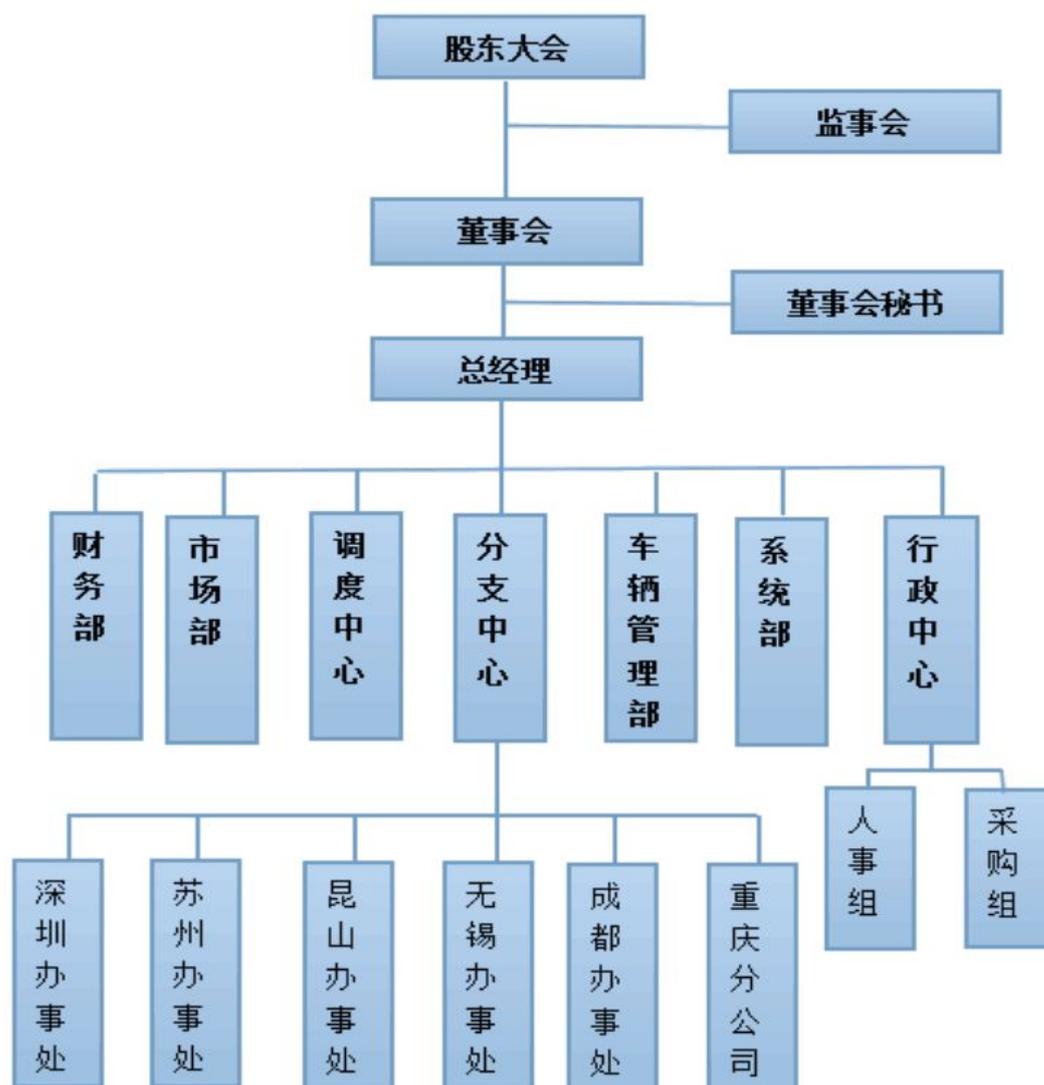
子公司	经营范围	服务领域	运营状态
和盛货运	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托运、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报验、保险及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流领域	已运营
和桂物流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承办陆路、航空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流领域	已运营
世和汇科	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依法须经	计算机服务	暂未运营

技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领域	
---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1、道路货物运输服务

公司的道路货物运输的业务流程主要包括订单处理环节、调度环节、仓储环节、干线运输环节、确认回单环节。公司运输业务作业已通过 ERP 信息管理

系统全程管理。

其具体流程描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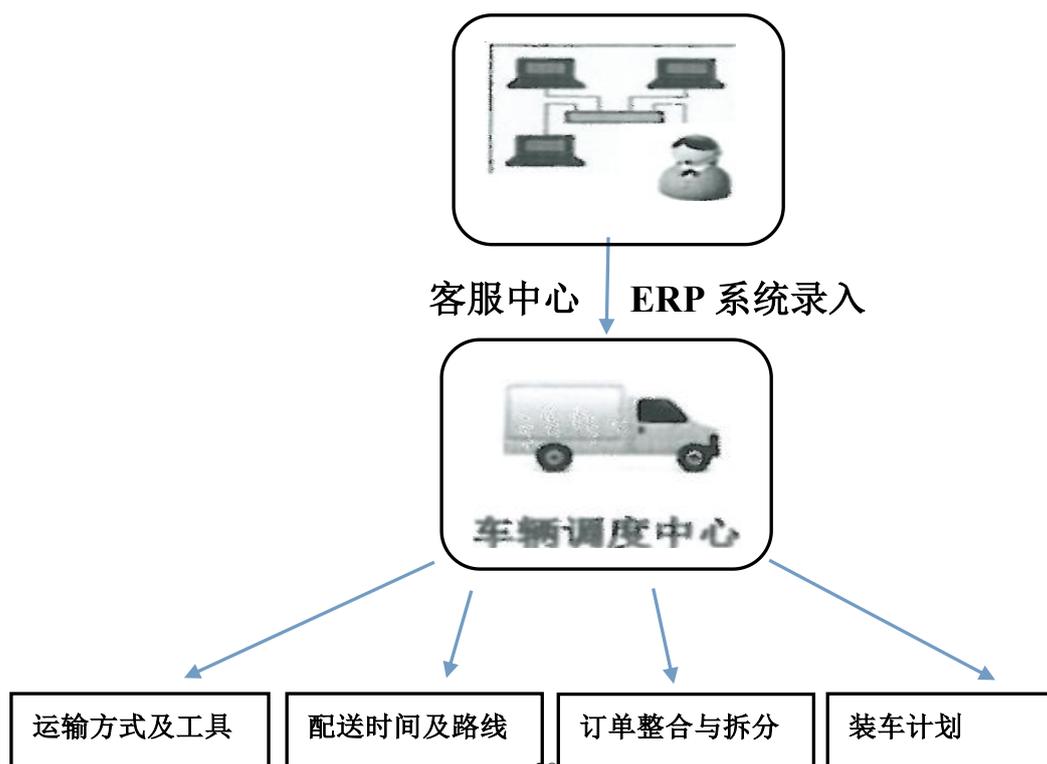
(1) **订单处理环节：**客户通过渠道向公司客服人员下单，客服在 ERP 系统内录入并确认订单。

订单处理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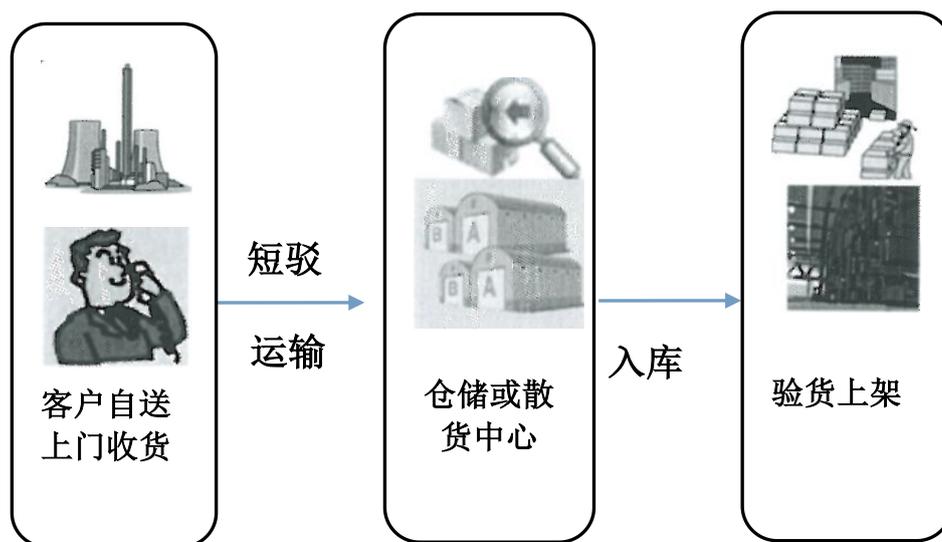


(2) **调度环节：**调度中心在收到网点客服的订单信息后，进行提货派车调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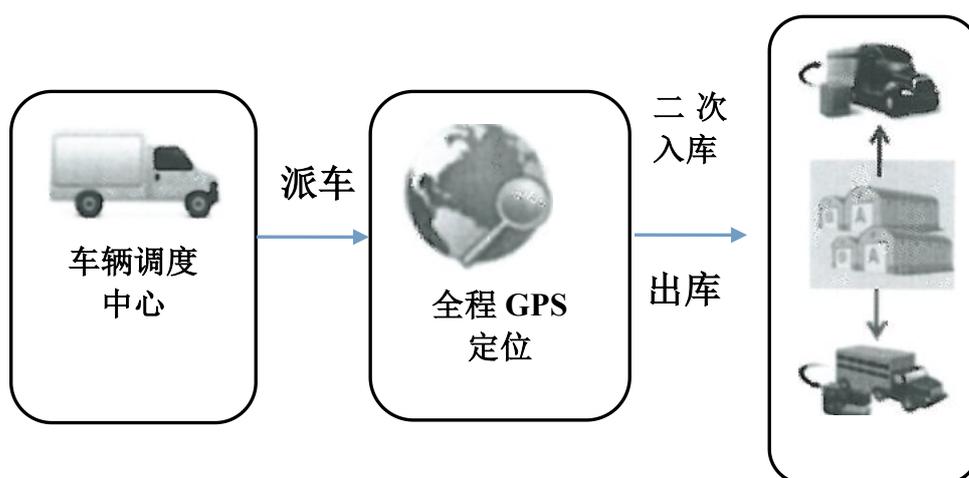
调度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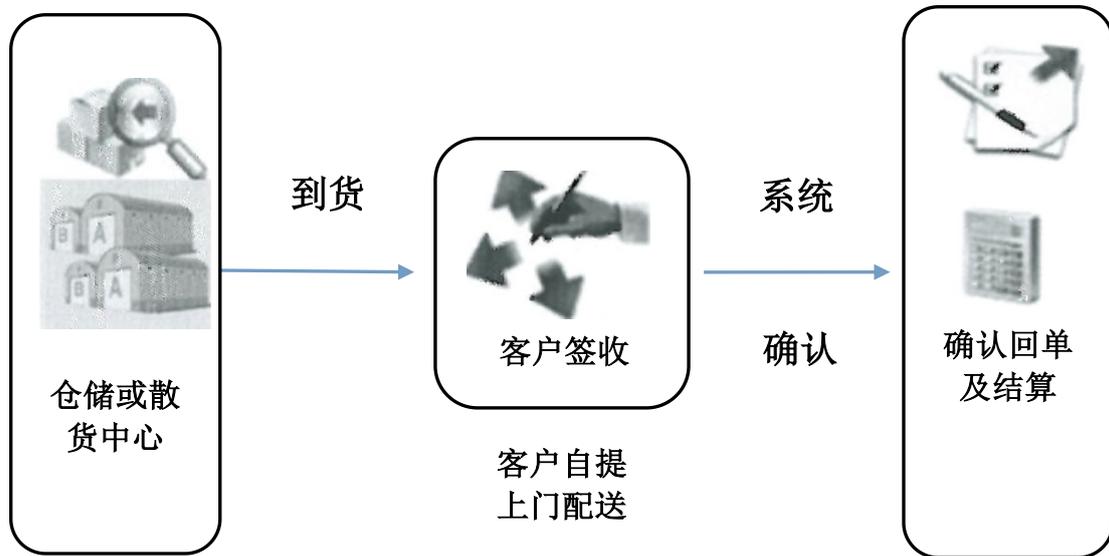
(3) **仓储环节：**根据调度人员提供的派车单号，仓库人员在系统中看到进仓的数据，确认件数、件数描述、毛重、体积、资料份数、收货备注、收货人等信息，并录入进仓编码。在调度中心干线派车后，进行分拣装车出仓。



(4) **干线运输环节：**调度中心根据货运量安排专线方向配货装车。到达各中转站（网络点），进一步分拣，保管货物或二次运输。公司自有车辆均装有 GPS 定位系统，可全程监控运输环节。



(5) **确认回单环节：**货物到达指定目的地，进行客户取货或上门送货。财务部根据业务单据与客户对账进行货款结算。



2、租赁服务

公司与其他第三方物流公司签署车辆租赁协议，向对方提供车辆并定期收取租金。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业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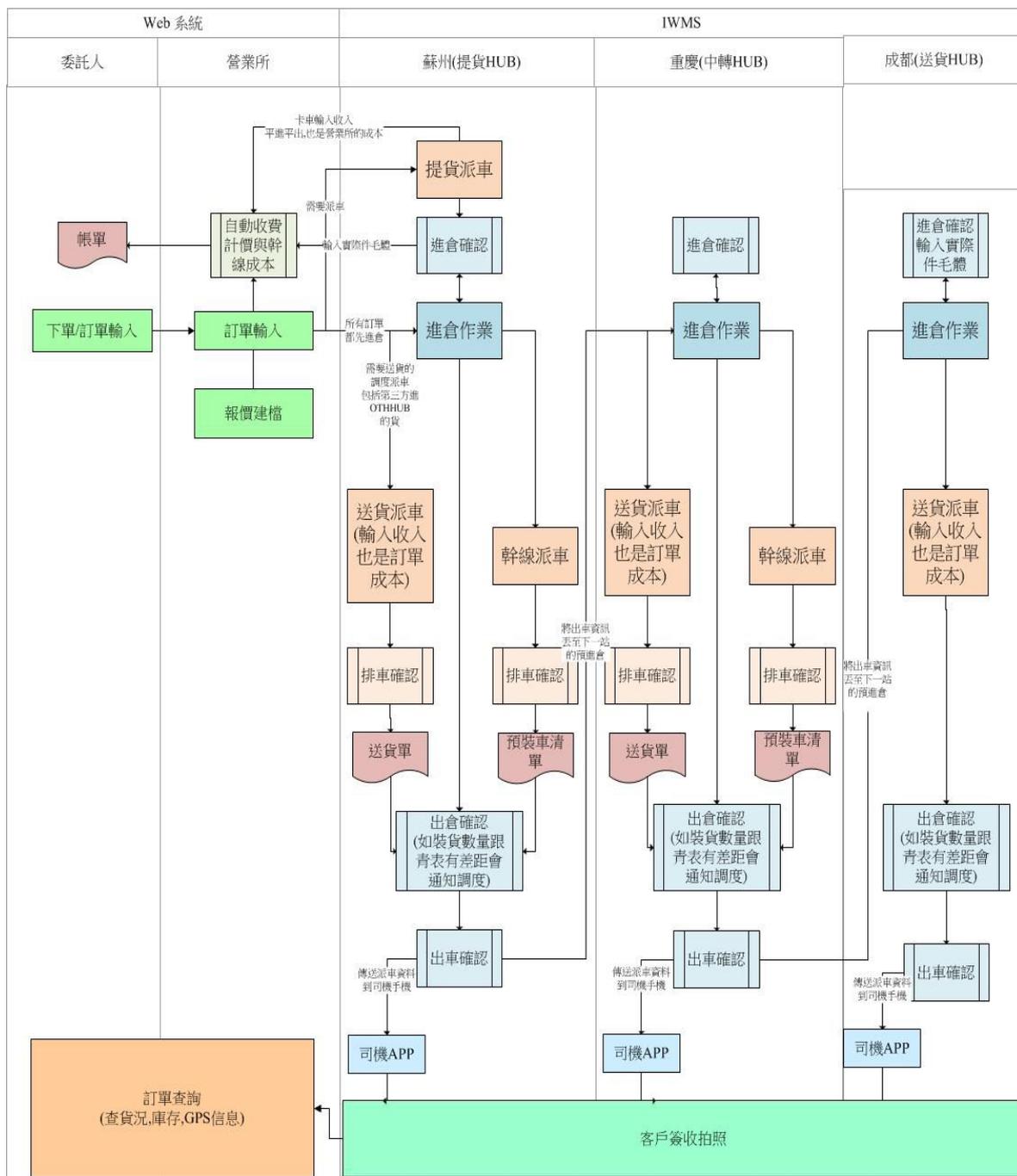
公司在业务上所用到的主要技术包括以下：

1、GPS 管理系统

GPS 定位系统是利用全球卫星定位，在全球范围内实行全方位、全时段、高精度定位及导航的系统，广泛应用于大型企业、交通、物流等行业的车辆管理，进行全流程监控并有效防范车辆被盗、被抢等现象的发生。公司为自有运营车辆配备 GPS 全球定位系统，实现对物流环节的实时监控和调度管理，完善了风险控制。企业用户也能通过公司官网页面实时查看物流状态。

2、Prolink 订单操作管理系统

公司所使用的 Prolink 订单操作管理系统由博连资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该系统整合订单系统，卡车管理系统，仓库管理系统，主要是利用 GPS 技术、资讯工程与网络服务，增强双向讯息与监控功能，实现运输的网络化管理，提高货物及货车配置效率、降低运输成本；从接单、理货到智能配送，提供云端系统，以协助业者从传统物流转型为现代物流。Prolink 订单操作管理系统的操作流程见下图：



该订单管理系统主要的作用在于：（1）降低营业成本，降低人力、通讯成本，达到无纸化运作；（2）操作透明化，每一笔订单做到有单可查；（3）整合财务系统，详细分析世德堂各项成本和收益。

同时，该订单管理系统在以下方面做到了创新：

（1）导入订单出货信息与 RF 做理货区定位，可随时掌控理货区货品数量、位置及信息；

（2）可依多条件组合来做车辆智能化并货及排车优化作业；

（3）产生派车数据及托运单，做车辆上货及核对单据；

（4）可支持发货中心至客户中间之中继站、转运站管理；

（5）卡车费用报价设定输入，排车后自动计算费用及产生账单；

（6）费用控管流程严谨，以防止账单未开或费用未收状况；

（7）整合 GPS 信息，掌握全程运送动态；

（8）配送异常报表/客户月结收费报表/驾驶出勤状况/车辆运用率分析报表。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正在申请和已经注册的商标。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无已经获得的专利。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1	sdtwl.com	世德堂	2013-12-18	2019-12-18
---	-----------	-----	------------	------------

（三）业务许可资质、认证及荣誉等情况

1、公司获得的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情况如下：

公司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注册编号	经营范围
世德堂物流	境内公路运输企业载运海关监管货物注册登记证书	2013-12-16	2016-5-31	2303Q00085	办理所属车辆及驾驶员注册登记及相关手续，在海关规定范围内从事载运海关监管货物的业务
世德堂物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8-25	2019-8-28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320500310897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和桂物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3-5	2019-3-4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320500701335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和盛货运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3-5	2019-3-4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320500701336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公司不存在转让、出租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人员或公司挂靠本公司并从事道路运输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运输危险品、剧毒化学品、放射性等物品的情形。

2、公司取得的认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下列认证：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初次发证时间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 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03815Q22917R0M	北京世标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7-6	2018-7-5

3、公司获得的荣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以下荣誉：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
AAA 级物流企业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5 年 8 月
突出贡献奖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诚信物流企业	苏州市总商会；苏州市现代物流业商会	2014 年 3 月
常务副会长单位称号	苏州市现代物流业商会	2014 年
突出贡献企业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013 年度区域经济进步奖	苏州市姑苏区金阊新城管委会；苏州市姑苏区白洋湾街道办事处	2013 年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主要为公司运营车辆（货车）及办公车辆（轿车）；办公及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家具等，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6,680,782.57 元，账面净值 12,937,278.25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77.56%，运作状态良好。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6,314,582.86	3,662,084.93	12,652,497.93	77.5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66,199.71	81,419.39	284,780.32	77.77%
合计	16,680,782.57	3,743,504.32	12,937,278.25	77.56%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名下拥有使用权的车辆 95 台，17.5m 车厢 1 台，其中拥有产权的运输车辆 88 台、17.5m 车厢 1 台、尚未过户融资租赁办公车辆 7 台，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车辆类型	数量（台）	期末原值	净值
1	重型普通货车	1	67,474.00	14,060.98
2	中型厢式货车	1	25,665.00	4,331.10
3	重型厢式货车	21	2,858,101.91	2,262,277.08
4	轻型厢式货车	2	130,598.29	74,751.90
5	重型半挂牵引车	38	8,657,604.70	6,744,954.87
6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24	1,494,047.40	1,116,689.57
7	轻型普通货车	1	48,036.00	10,958.31
8	小型轿车	6	2,089,500.00	1,843,853.75
9	小型越野客车	1	888,000.00	536,500.00
10	17.5 米车厢	1	55,555.56	44,120.37
	合计	96	16,314,582.86	12,652,497.93

（六）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78 名员工。

1、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部门	人数	占总人数比例（%）
财务部	8	4.49
人事部	1	0.56
行政部	12	6.74
仓储部	40	22.47
运输部	46	25.84
业务部	29	16.29
总经理室	6	3.37
重庆分公司	23	12.92

和桂物流	7	3.93
和盛货运	6	3.73
合计	178	100.00

公司运输部共46人，年龄均不超过60周岁且拥有在有效期内的机动车驾驶证，常年从事货物运输工作，掌握相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装载保管基本知识，拥有经营性道路货物运输从业资格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规定。相关物流运输人员均在行政部建有独立的档案，对其资质进行管理。公司未有专门的维修人员。车辆定期在专门的维修机构进行维护保养。

2、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	22	12.36
大专	58	32.58
中专	30	16.85
高中及以下	68	38.20
合计	178	100.00

3、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30 (含) 岁以下	90	50.56
30-40 (含) 岁	36	20.22
40 岁以上	52	29.21
合计	178	100.00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 收入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业务构成

公司的营业收入可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道路运输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租赁服务收入。

2、营业收入按类型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道路运输	70,904,128.62	97.25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租赁服务	2,004,765.06	2.75	-	-	-	-
合计	72,908,893.68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的构成

单位：元

地区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华东	41,542,477.17	58.59	44,337,996.50	60.68	36,551,162.54	63.47
西南	21,871,238.59	30.85	21,618,998.25	29.59	15,775,581.27	27.40
其他	7,490,412.86	10.56	7,106,332.75	9.73	5,258,527.09	9.13
合计	70,904,128.62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4、营业收入按模式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分包业务收入	43,620,780.88	59.83	50,852,075.90	69.60	54,567,802.70	94.76
自营收入	29,288,112.80	40.17	22,211,251.60	30.40	3,017,468.20	5.24
合计	72,908,893.68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二) 销售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目前，公司的直接客户主要为物流供应链公司、大型物流公司、国际货运代理公司等，包括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利丰供应链管（中国）有限公司、江苏裕合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昆山聚力货运有限公司、重庆直通物流有限公司、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等。

2、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2015年1-7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为41,052,717.20元、21,551,597.49元和34,368,510.36元，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56.31%、29.51%和59.6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5年1-7月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8,551,423.62	25.44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12,997,393.29	17.83
	利丰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5,729,392.93	7.86
	昆山聚力货运有限公司	2,290,604.62	3.14
	江苏裕合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483,902.74	2.04
	合计	41,052,717.20	56.31
2014年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7,186,233.78	9.84
	苏州伟隆物流有限公司	4,698,396.85	6.43
	利丰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3,396,049.25	4.65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3,351,720.77	4.59
	重庆直通物流有限公司	2,919,196.84	4.00
	合计	21,551,597.49	29.51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2013年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22,482,196.23	39.04
	重庆直通物流有限公司	3,266,103.27	5.67
	达成包装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3,232,578.58	5.61
	苏州百福东方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990,696.79	5.19
	苏州裕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396,935.49	4.16
	合计	34,368,510.36	59.67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为一家第三方物流公司，该公司在2013年承接了江苏昆山仁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发往成都、重庆的业务，业务内容主要为从昆山运送大量电子元器件产品至西南地区，该笔业务金额和体量较大，但具有一定的偶发性。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由于自身不承接干线运输，故将业务委托世德堂有限代为运输。2014年江苏昆山仁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电子产品运输项目基本结束。故2014年，世德堂公司与海晨物流有限公司的业务往来金额较小。海晨物流的业务占公司业务收入的比例自然下降。

（三）供应商情况

2015年1-7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5年1-7月	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260,529.92	50.53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3,690,941.24	27.39
	苏州云锦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05,000.00	5.81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678,419.94	1.36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585,706.73	1.17
	合计	43,120,597.83	86.26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4年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7,823,461.31	45.30
	苏州综保通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950,948.60	3.18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609,085.71	0.99
	成都新杰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516,981.13	0.84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466,720.00	0.76
	合计	31,367,196.75	51.07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3 年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90,816.95	38.94
	苏州综保通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7,898,650.47	15.16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2,059,318.72	3.95
	昆山丰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5,914.53	0.59
	成都金诚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117,837.84	0.23
	合计	30,672,538.51	58.86

其中，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物流”）既是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又是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吴中物流 2001 年 12 月成立于苏州市，由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2015 年 10 月 30 日，新增股东苏州吴中出口加工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中物流是国营性质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并且与公司相互独立。公司给吴中物流提供运输服务，记为公司销售收入。同时，由于 2014 年以来公司业务扩张较快，2014 年公司已经购置了较多运输车辆来配套公司业务。2015 年公司业务继续扩张，但是公司若继续加大车辆的购买，增加人员的招聘，会大大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故与吴中物流达成协议，将一部分公司自有车辆租赁给吴中物流，并要求吴中物流配套提供更多的车辆和人员来满足公司运输需求。吴中物流一方面支付给公司车辆租赁款，另一方面获得了业务提成，吴中物流提供其运输成本核算单及发票，与公司进行结算，此为公司对于吴中物流的服务采购内容。公司在定价的成本核算方面，公司与吴中物流的定价方法，不存在与其他公司不一致的情况。吴中物流亦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按照单位重量的每公里/元或单位体积的每公里/元的方式来核算该业务的运输价格，在成本测算上参照行业经验，并以报价单的形式进行报价。公

司与吴中物流的代理运输服务采购价格，是建立在公司自己的成本核算基础之上，让渡了一部分的利润空间后双方协商确定的。在这种模式下，公司牺牲了部分利润，但是在确保业务量的基础上降低了大量购置资产、配备人员所带来的潜在企业经营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运输业务合同

公司所处物流行业，通常会与核心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为客户提供物流服务的种类；协议通常无明确合同金额，在实际发生业务时以订单、对账单等作为结算依据。同时，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都是框架性合同，前一份合同履行完毕后，双方一般会按照相同的内容续签一份，故公司绝大多数运输业务合同都处于正在履行状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重大运输业务合同如下：

序号	承运公司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结算方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发生金额（元）	履行期限
1	世德堂有限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价格协议》按月结算	30,435,648.50	2014-8-1至2015-7-30（到期无异议，顺延一年）
2	世德堂有限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价格表》按月结算	26,778,364.89	2014-11-25至2015-11-24
3	世德堂有限	利丰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运输价格表》月结60天	9,775,816.82	2014-5-1至2017-7-31
4	世德堂有限	昆山聚力货运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运价表》月结	2,776,126.08	2014-12-17至

				60-90 天		2015-12-16（到期无异议，顺延一年）
5	世德堂有限	达成包装制品（苏州）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运输价格结算表》按月结算	3,629,077.36	2014-7-1至2015-6-30
6	世德堂有限	苏州伟隆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价格表》月结 90 天	1,180,600.00	2014-11-1至2015-10-31
7	世德堂有限	重庆直通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对账清单月结 60 天	12,138,922.22	2012-2-28至2013-2-27(自动顺延一年)
8	和桂物流	无锡佳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运输价格结算表》月结 60 天	1,573,357.65	2015-6-8至2016-6-7（到期无异议，顺延一年）
9	和盛货运	苏州华创塑胶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协商确定服务费率并月结 25 天	24,000.00	2015-1-1至2015-12-31（到期无异议，顺延一年）
10	世德堂有限	苏州裕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	根据对账清单按月结算	4,956,730.54	2014-5-1至2015-4-30（到期无异议，顺延一年）

2、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采购可分为运输设备、油等物资，以及代理运输服务。公司对于车辆的采购主要采取融资租赁的形式，其重大合同已在本节“（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融资租赁合同”中作了披露。公司同时向其他物流公司采购代理运输服务，其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结算方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发生金额（元）	履行期限
1	世德堂有限	苏州云锦峰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道路货物 运输	月结 150 天	4,290,000.00	2015-1-3 至 2016-1-2 (到期 无异议, 顺延一 年)
2	世德堂有限	苏州市吴中物 流中心有限公 司	道路货物 运输	月结 90 天	26,592,684.22	2015-3-2 6 至 2016-3-2 5

3、房屋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办公及生产场所均为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日期	金额（元）	房屋坐落	用途	面积 (平方米)
1	苏州高新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5-1-1 至 2015-12-31	共计 835,992.00	苏州高新区综合 保税区仓储区 E1-1	仓 储 及 办 公	3,531.00
2	昆山世远物流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5-1-1 至 2015-12-31	每月 100,000.00	昆山开发区雄鹰 路北侧 172 号仓 库	仓 储 及 办 公	3,000.00
3	中外运 (成都) 空港物流 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5-2-15 至 2016-2-14	每月 33,600.00	成都市空港物流 园区西航港口岸 路 155 号物流中 心 1 号仓库 A1 区	仓 储 及 办 公	1,200.00
4	新杰物流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公 司	世德堂物流	2015-3-1 至 2016-3-1	每月 24,528.00	成都市综保大 道 36 号	仓 储 及 办 公	876.00
5	苏州传化 公路港物 流有限公	世德堂物流	2015-2-1 至 2016-1-31	共计 131,200.00	苏州市姑苏区金 筑街 588 号传化 物流基地 S104、	办 公	467.00

	司				S105 室		
6	深圳运辉物流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4-11-12 至 2015-11-11	每月 12,720.00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社区三工业区运辉物流园 B 栋 1-2	仓储及办公	396.00
7	无锡江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4-5-11 至 2016-5-10	每月 8,900.00	无锡市行创四路 89-10-1102	办公	230.48
8	苏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和盛货运	2015-3-1 至 2017-8-31	共计 377,009.10	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 699 号苏州港华大厦 1203 室	办公	182.13
9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浒墅关分区管理委员会	和桂物流	2015-1-22 至 2018-1-21	免费	苏州高新区浒关开发区四明路 8 号浒墅关开发区招商中心 37 号	办公	50.00
10	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浒墅关分区管理委员会	世和汇科技	2015-5-26 至 2017-5-25	免费	苏州高新区浒关开发区四明路 8 号浒墅关开发区招商中心 60 号	办公	50.00
11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世德堂物流	2015 年 3 月 15 日至 2016 年 3 月 14 日	每月 2,000.00	重庆市沙坪坝西永二路 98 号	办公	100.00

4、融资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融资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融资租赁合同号	标的车辆数量	月租金额 (元)	合同约定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合同签订日	租期（每月一期）	
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IFELC14D011620-L-01	21	105,346.38 (含税)	2014/4/29	36	正在履行
2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IFELC14D011867-L-01	37	177,120.84 (含税)	2014/5/27	36	正在履行

3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IFELC15D010650-L-01	4	33701.31 (含税)	2015/4/28	36	正在履行
4	台新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CN040000000142	1	1-12期每期6,705元; 13-23期每期4,105元;第24期4,084元。(未税)	2015/4/28	24	正在履行
5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0505201501239	1	1-23期每期7,810元;第24期7,810元。(未税)	2015/6/15	24	正在履行
6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05052015010213	1	1-8期每期21,000元; 9-16期每期18,000元; 17-23期每期13,800元;第24期13,800元 (未税)	2015/1/29	24	正在履行
7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8	1	12,200.00元 (含税)	2015/2/5	36	正在履行
8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6	1	14,200.00元 (含税)	2015/3/12	36	正在履行
9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4	1	13,100.00元 (含税)	2015/2/12	36	正在履行
10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9	1	9,300.00元 (含税)	2015/2/5	36	正在履行
11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7	1	14,100.00(含税)	2015/2/6	36	正在履行
12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6171	1	36,000.00元 (含税)	2014/4	36	正在履行
13	格上租赁有限公司	00008365	1	13,400.00元 (含税)	2015/4/3	36	正在履行

5、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机构	借款金额	利率	借款起止日期	是否逾期	担保方式	担保人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00 万元	固定年利率 5.655%	2015-11-17 至 2016-11-17	否	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	周锦慷、杨奇、世德堂
2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 万元	以《借款借据》记载为准	2015-7-9 至 2016-7-8	否	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杨奇、顾顺红、周锦慷、王岚、蒋家敏、赵泰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500 万元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最低上浮 35%	2015-6-26 至 2016-6-25	否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锦慷和王岚
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0 万元	以《借款借据》记载为准	2015-6-12 至 2018-6-11	否	保证担保	蒋家敏、赵泰、周近慷、王岚、顾顺红、杨奇

6、物流货物保险合同

2014 年 11 月 13 日，世德堂有限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签订《物流责任保险保单》（保险单号：PYAD201432050000000028）。合同约定：被保险人为世德堂有限、和桂物流，保险人对合同项下保险范围内受托货物的损失承担保险责任；单次事故赔偿限额为 200 万元；保险费为 32 万元；保险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6 日 0 时至 2015 年 11 月 15 日 24 时。

2015 年，世德堂物流与富邦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签订《货物运输保险合同》

（保单号：810032015000003000034）。合同约定：被保险人为世德堂物流、和盛货运，保险人对合同项下保险范围内受托货物的损失承担保险责任；每一交通工具每次事故最高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年度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年度保险费为 39 万元整；保险合同自 2015 年 6 月 27 日零时生效至 2016 年 6 月 26 日截止。

五、商业模式

（一）业务模式

公司专注于传统物流业的干线物流服务，提供包括运输、仓储、装卸等系列服务，形成了熟练专业的业务流程，拥有一套成熟的 ERP 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在客户群中，形成了干线运输的专业企业形象。干线货物运输服务是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要利润来源和战略重点。公司现有苏州、昆山、无锡、成都、深圳五大办事处及重庆分公司，并在各运输网络节点地区承租仓库，运输路线集中于华东、西南两大区域干线，其中以“华东——西南”一线为核心干线。

公司在创立初期属于轻资产型的物流企业，公司的运输业务主要采用联合承运，主要原因是物流行业特性决定了运输业务的不确定性，运输需求都是随着下游公司客户临时发起，来决定出车时间、运输货物及运输路线。如公司自有运力和作业能力不足，可能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要，需要委托其他承运人联合承运，以保证公司业务稳定性和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

2014 年以来，公司业务量增长迅速，2014 年公司购置了较多运输车辆来配套公司业务。2015 年，公司业务继续扩张，但是公司若继续加大车辆的购买，增加人员的招聘，会大大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故与物流公司达成协议，将一部分公司自有车辆租赁给对方公司，并要求对方公司配套提供额外车辆和人员来满足公司运输需求。对方物流公司一方面支付给世德堂物流车辆租赁款，另一方面能从中获得业务提成。因而公司的业务模式包括自营运输和分包运输两种。自营运输，即公司通过自有车辆为客户直接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模式。分包运输，即合作方物流公司与公司签订相关车辆租赁协议和业务合同，

对方物流公司向我公司租用车辆，并委派司机，承运公司的业务。公司与合作方物流公司签署车辆租赁协议，协议中规定实际承运人（即对方物流公司）对货物运输承担主要风险，对所租用的车辆承担责任。同时，对方公司提供其运输成本核算单及发票，与世德堂物流进行结算。在定价的成本核算方面，公司与这些合作方的定价方法，不存在与公司其他客户不一致的情况。在分包模式下，公司牺牲了部分利润，但是在确保业务量的基础上降低了大量购置资产、配备人员所带来的潜在企业经营风险。

公司未来将逐步拓展全国范围内的多条干线运输市场，并努力保持业务扩张与资产投入、人员扩编的平衡。对于新增车辆及人员，公司将保持在合理的需求范围以内，以减少由于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及人力成本上涨所带来的企业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物流公司、物流供应链公司及小部分直接企业客户。公司接到客户业务后，针对某项出车运输任务，在出车前，公司会与对方签订运输合同，协议主要约定了出车时间、运输货物、运输线路及达到时间的具体要求等。同时协议中也约定了服务价格，价格囊括了过路费、油费等及固定比例的司机劳务费等多个条目。在业务收入的结算上，目前公司采取每月月底与客户进行款项结算。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采取计划定采的模式，由行政中心采购组负责。首先由物流中心各部门根据每年的物资消耗量、损耗率对下一年度的物资需求做出预测，每年年底编制采购计划和预算报采购组审核；然后，采购组将各部门的采购计划和报告汇总，并进行审核。财务部根据物流中心本年度的营业实绩、物资的消耗量和损耗率、下半年的营业指标及营业预测做出物资采购预算，总经理会对汇总的采购计划和预算进行审批并由财务总监监督实施；最后，采购员根据核准的采购申请，按照物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位适时采购，以保证及时供应。公司有一整套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严格控制质量和成本。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源主要来源于公司市场部的开拓。公司市场部主要负责公司大客户的总体维护和新客户的开拓，包括收集客户基本资料、资信情况、业务需求、业务风险等进行客户评估，与客户进行洽谈或通过招投标最终签订协议。公司在苏州、昆山、无锡、成都、深圳的办事处和重庆分公司均具备相关的客服部门，其中市场人员负责对接公司干线上各类客户的维护工作及当地客户的业务拓展。公司的各业务网点可以自行高效运转，既可在公司统一调度下完成分拨的作业任务，亦可独立向市场开拓业务提供物流服务。

（四）盈利模式

在自营运输模式下，公司盈利模式主要是通过公司干线运输获得相应的运费收入。目前公司与客户双方通过合同约定具体价格，主要通过收取运输费获取收入。公司的自营成本包括：租车费、燃油费、过路过桥费、折旧、保险等。在分包运输模式下，公司会增加分包业务成本支出，保留给合作方单位合理的利润，这是由于公司将运输任务的环节分包给其他物流供应商所发生的成本，公司开展分包模式的目的是增加运输业务的消化处理能力。公司在两种运输方式下均采取按月结算的模式。

综上所述，公司的商业模式符合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特点及现有规模，使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实现收入规模及业绩的稳定增长，并将在未来一定时期内继续推动公司的发展，公司通过此商业模式的运作，在区域内已逐步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和口碑，短期内公司商业模式不会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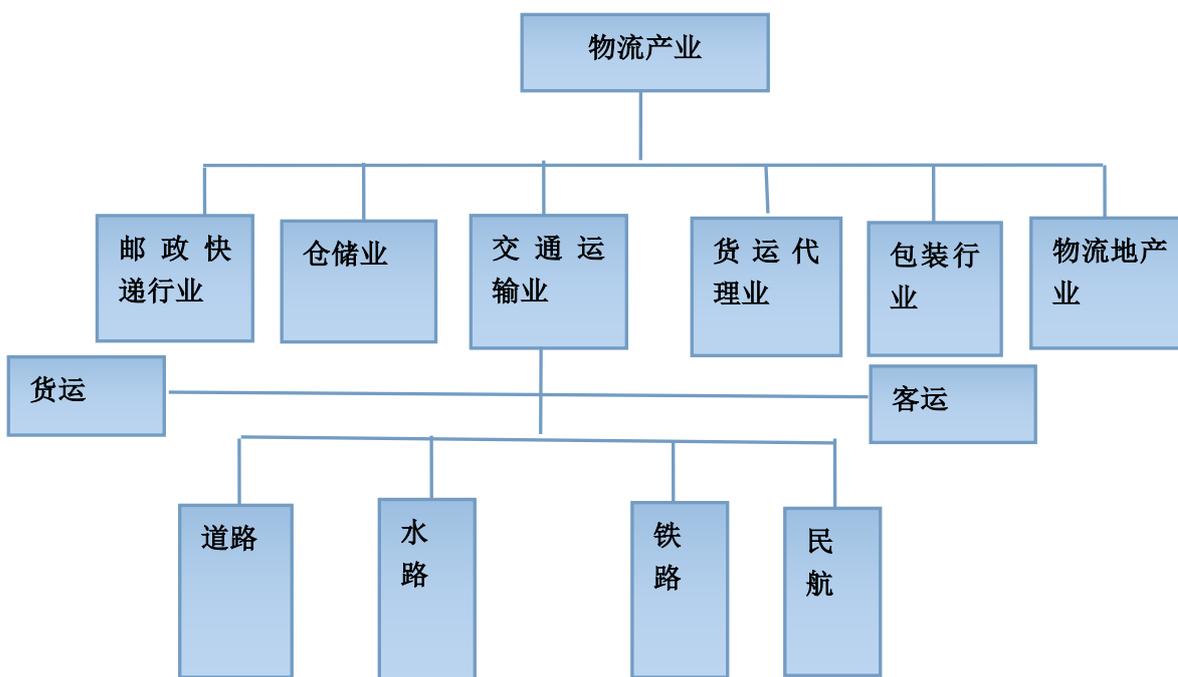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处行业概况

1、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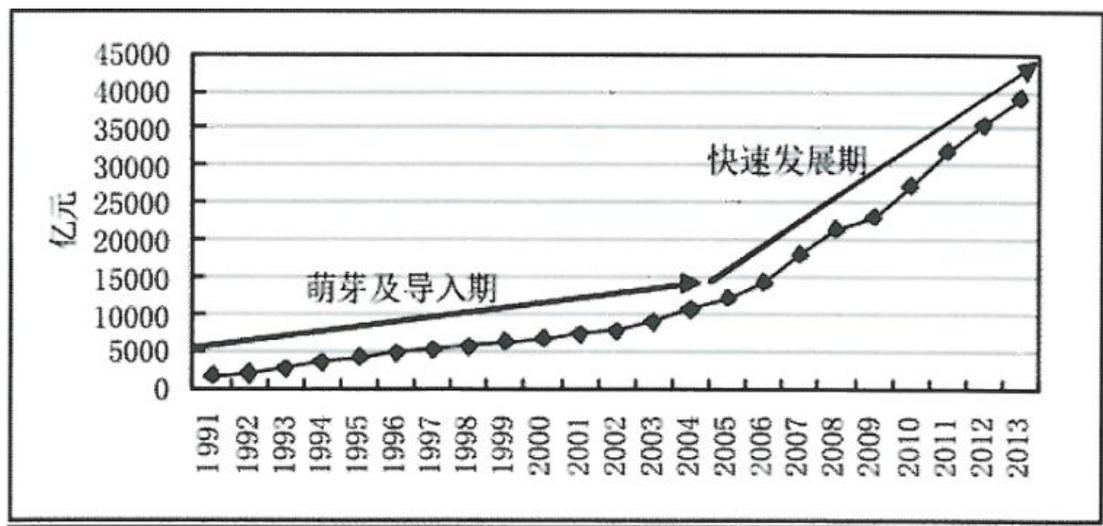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行业代码：G54），道路运输业属于物流行业中的细分行业。

物流业是运用供应链管理和信息技术支持，整合传统物流企业分散的运输、仓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的复合型新兴服务产业。物流子行业细分为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水路、铁路、民航运输）、仓储业、货运代理业、包装行业、邮政快递行业、物流地产业。从近年物流子行业看，交通运输业总体增长平稳，道路运输仍然是主要的运输方式，铁路、航空运输优势没有得到充分发挥，水路运输较为低迷。物流行业结构图如下：



1992-2002 年是物流行业的萌芽及导入期，从中共十四大召开到十六大，是国家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目标并初步建立起市场经济体制的阶段，也是改革开放政策进一步深化的时期，初步建立了道路运输的一系列政策。2003 年以来，物流业处于高速发展期。中共十六大以来，传统运输格局发生显著变化，道路运输业的发展由以往单纯“规模增长”向兼顾“服务质量”方向转变。2007 年全国交通工作会议提出调整结构是做好“三个服务”的重要保障，并指出运输结构调整要引导运输管理、运输组织结构和运力结构向信息化、专业化和规模化方向发展，促进运输产品多样化。2008 年全国交通工作会议强调在八个方面下功夫。其中第二个方面就是运输结构调整。具体要求有：优化运输组织结构、优化运力结构、发展公共客运、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和区域交通一体化。就货运而言，企业结构调整方面成效不够显著，“多、小、散、弱”局面没有明显改

善,2009 年底,全国货运经营业户每户拥有货车 1.46 辆,比 2002 年只增长 22%,全国共有道路货物运输运输经营业户 622.1 万户,比 2002 年增长 57%,其中普通货运 503.1 万户,集装箱运输 0.95 万户、危险货物运输 9073 户,大型物件运输 3252 户。可见在道路货物运输业务构成中,分散的普通货物运输业务占了绝对多数,表明我国道路货运尤其是普通货运的组织化管理仍有待大力完善、组织化程度有待大力提高。2009 年国务院发布《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也为货运企业向物流企业转变提供了政策上的大力引导和支持。这一时期货运经营结构的调整主要体现于货运企业向物流企业的大力转变,以及积极发展货物专用运输、大型物件运输、危货运输、鲜活农产品运输等方面,运输时效性大大提高。一个多样化的、适应国民经济发展需求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结构已基本形成。



资料来源:《2009 中国道路运输发展报告》

我国物流业已经历了 1991 年至 2002 年左右的萌芽及导入期,如今正处于 2003 年以来的快速发展期。2013 年,我国物流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5%,自 2011 年以来增速连续三年出现小幅下滑。尽管如此,2003~2013 年,我国物流行业增加值的年复合增长率仍超过 14%,大大高于同期 GDP 的增长率。而增速逐步放缓,正表明我国物流行业从成长阶段后期向成熟阶段迈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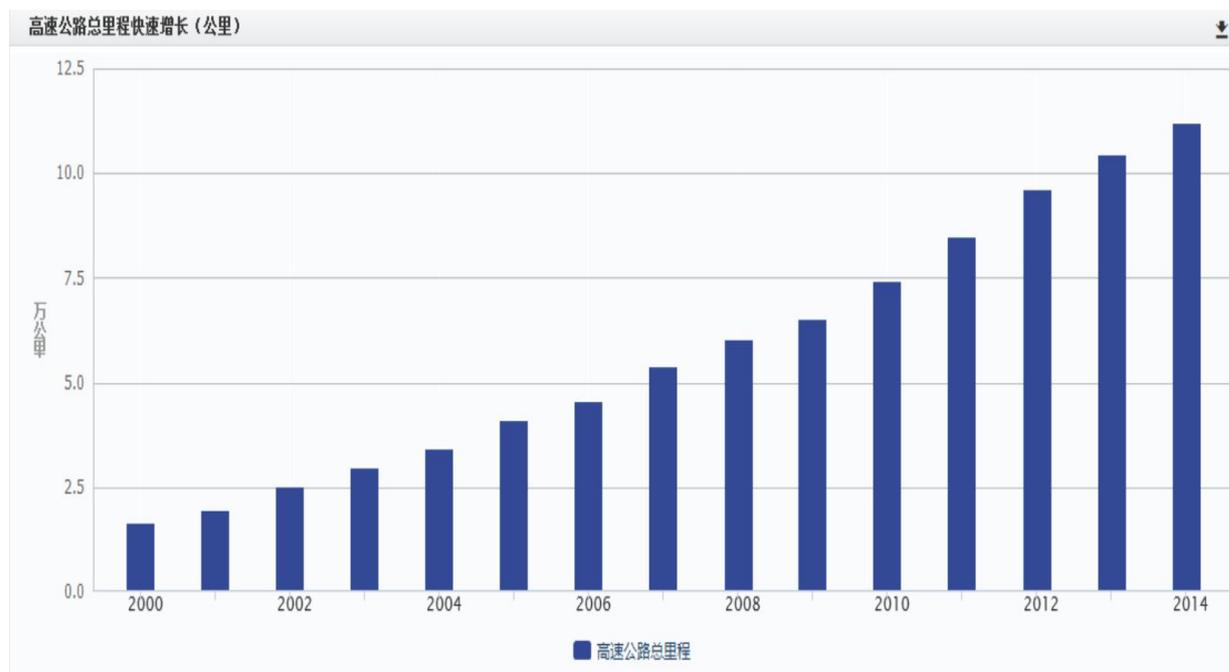
2、行业产业链分析

(1) 行业上游产业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为道路运输业，其上游行业包括公路业、汽车制造业、石油业等行业。

①公路业

为了适应高速发展的运输行业以及对高速公路不断增长的需求，政府对于公路行业制订了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如制定《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8号）等政策性文件。在贯彻落实文件精神方面，政府具体采取了进一步降低过路过桥收费，按照规定逐步有序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减少普通公路收费站数量，控制收费公路规模，优化收费公路结构等举措。在政策、资金等因素支持下，我国公路业近年来取得了快速的发展，高速公路总里程快速增长：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广发证券

从上图可以看出，高速公路里程的增速总体来讲高于 GDP 增速，虽然 2013 年有增速放缓趋势，但是结合当面的财政状况分析，大概是由于长期的高速发展使得省级交通投资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所以放缓了新线路的建设。但总体而言，高速公路的建设处于一个总体增长的水平。公路业的蓬勃发展保证了公司道路运输的畅通运行。

②汽车制造业

公司道路运输主要使用的车辆种类是货运汽车，近几年货运汽车的产能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库（AskCIData）

由上图数据可以看出，虽然从2010年至2014年我国货车产量处于下降的趋势，但是根据近十年的宏观数据显示，货车产量下降的主要原因来自于产量过剩，为了调节供需平衡，减少资源的浪费，货车产量开始逐渐降低。虽然货车产量在近五年处于不断降低的趋势，但是降幅也在不断的减小，可以预计未来货车产量将达到一个平衡的水平。货车行业的产量将满足未来公司的货车数量需求。

③石油行业

我国自2009年正式启动4年多的成品油定价机制是2008年底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时确立的，国家对成品油价格进行了10降15升共25次调整，基本理顺了成品油价格关系，保证了成品油市场正常供应，避免了成品油市场价格大起大落，总体来说向市场化迈出了重要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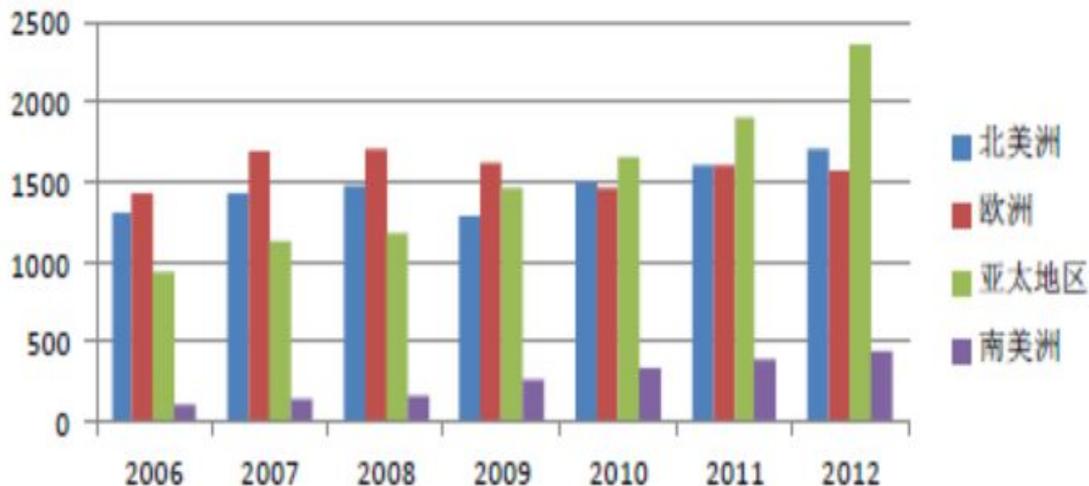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近几年的成品油价格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成品油价格处于不断下降的状态，从而使得公司的成本得到进一步控制。

（2）行业下游产业分析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第三方物流公司。第三方物流企业，即 TPL（Third-part logistics, TPL），是指为公司提供全部或部分物流服务的外部供应商。TPL 供应商提供的物流服务一般包括运输、仓储管理、配送等。在此过程中 TPL 供应商即非生产方，又非销售方，而是在从生产到销售的整个物流过程中进行服务的第三方，它一般不拥有商品，只是为客户提供仓储、配送等物流服务。随着经济的发展尤其是近年来互联网带动的电商增长，第三方物流公司业务量也展现出不断增长的态势：

全球各区域第三方物流收入（亿美元）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从全球范围来看，第三方物流无论是业务量还是收入这几年来都呈现出增长的趋势。我国第三方物流处于成长期，而且呈地域性集中分布，未来市场潜力很大。推动中国第三方物流发展的主要因素，首先在于跨国企业正在将更多的业务转向中国，并通过外包他们广泛的物流功能来降低供应链成本；其次是中国公司面临着降低成本而增加物流外包的需求；最后政府的激励措施也是刺激中国第三方物流市场迅速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我国第三方物流行业需求的不断增长，公司会有较为充足的客户需求，保证道路运输源源不断的货源。

3、行业监管体制和相关产业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由于物流行业涉及范围广泛，我国并未设立专门的物流行业主管部门。在2004年国家出台的《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中，基本形成了由国家发改委牵头，会同商务部、铁道部、交通部、信息产业部、民航总局、公安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工商总局、税务总局、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等15个部门和单位共同协作管理的格局，并于2005年正式建立了全国现代物流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

2009年，国务院《物流业调整振兴规划》出台，国家发改委下发《国家发

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落实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工作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将振兴规划细化为 53 项具体工作，涉及 37 个部门和单位。

2011 年，在被业内称为“物流国九条”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及其后续的《分工方案》中，被细化的 47 项具体工作分别落实到 31 个部门和单位。

2013 年，为贯彻《国务院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精神，国务院出台《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进一步分解、细化涉及各部门的工作，并要求同一项工作涉及多个部门的，牵头部门要加强协调，部门间要主动密切协作；商务部门要认真做好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工作。《分工方案》共涉及商务部、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等 15 个部委和单位的 15 部分、38 项具体工作部署。除相关部委外，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唯一一家物流与采购行业综合性社团组织。作为行业自律组织，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的主要任务是推动中国物流业的发展，推动政府与企业采购事业的发展，推动生产资料流通领域的改革与发展，完成政府委托交办事项。政府授予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外事、科技、行业统计和标准制修订等多项职能。

（2）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

主要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发布部门	生效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务院	2013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1 年 5 月
《道路运输车辆燃料消耗量检测和监督管理办法》	交通运输部	2009 年 11 月
《道路运输价格管理规定》	交通运输部、发改委	2009 年 9 月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交通运输部	2009 年 4 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交通部	2007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2004 年 5 月
《汽车货物运输规则》	交通部	2000 年 1 月

（3）国家行业政策

文件名称	发布部门	生效时间
《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4年8月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	国务院	2014年6月
《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纲要》 《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国家级管理服务系统建设方案》、 《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区域交换节点建设指南》	交通运输部	2013年11月
《关于交通运输推进物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交通运输部	2013年6月
《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	国务院办公厅	2013年5月
《关于加快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2013年1月
《服务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商务部等部门	2011年9月
《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1年8月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年3月
《道路运输企业等级评定实施暂行办法》	中国道路运输协会	2006年7月
《道路货物运输企业等级》	交通部	2006年1月

4、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是道路货物运输业，是一家以从事货物运输服务为主的运输型物流企业。公司所属细分领域具有一定的进入门槛和壁垒，进入壁垒主要来源于行政壁垒、技术壁垒、客户资源壁垒及品牌壁垒等。

（1）行政壁垒

由于道路运输企业的异地经营办理工商注册等手续较为繁杂，并设置了一定的门槛作为前置审批条件。对于一些专业性、限制性业务，非法人分支机构很难获得批准，所有该行业具有一定的行政壁垒。

（2）资金壁垒

在现代物流服务中，除租赁或购置土地、仓库需要资金之外，还需要大量资金建设于资源配套设施。另外，为保持持续性竞争优势，很多现代物流业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进行信息系统的引进、研发以及维护。因此，行业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3）客户资源壁垒

现代物流是建立在客户与物流企业深厚信任基础上的战略性合作。物流企业掌握客户的许多商业信息，需要充分的信任基础才能开展合作。同时，一旦展开合作，为避免高昂的转换成本，客户不会轻易更换物流服务商。即使在开拓新市场的情况下也会与原物流服务商继续保持紧密合作关系。因此在现代物流服务中，与大型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的门槛较高。物流服务商需要具备良好的品牌声誉、丰富的行业经验、高效的运营系统等优势才能获得客户的认可。对于新的物流企业来说，由于难以在短时期内获得客户的充分认可，在客户资源上便形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4）品牌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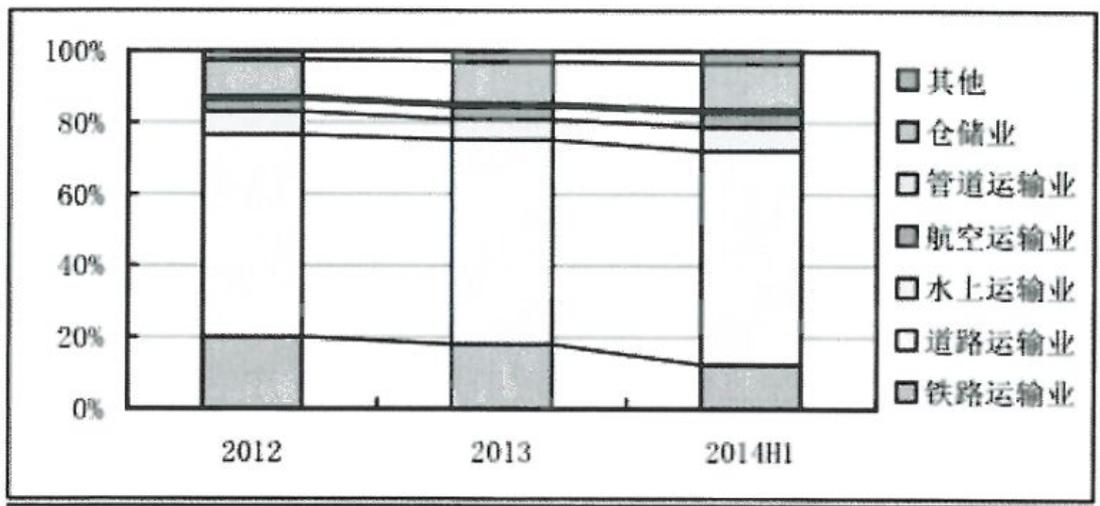
物流行业相对其他行业的准入门槛较低，物流行业的中小企业众多，易形成过度竞争格局，而在高端市场方面，客户对物流企业的各项资质、服务口碑、品牌信赖度等存在较高要求。作为服务型企业，尤其是综合性物流企业，在构建物流产业链过程中，更需要与企业战略合作伙伴构建价值同盟。而中小型物流企业，也需要不断构建品牌以进入特定物流服务领域。

（二） 市场规模

1、我国物流行业整体投资规模持续增长

根据国家统计局对 2009-2014 年上半年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及增速统计，我国物流行业从投资规模上看，2013 年保持高速增长，全年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3.6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2%，较上年同期提升 8.1%；2014 年是我国贯彻落实《“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建设目标的关键一年，随着《物流业中长期规划》的出台，物流业产业地位将进一步提升，对仓储、物流供应链的投资将持续向好。2014 年上半年，我国物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1.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2.8%，行业投资的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比重较大的运输业投资保持高速增长带动。2014 年下半年，增速有所回落。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4 年物流行业全年固定资产投资累计 42,984.47 亿元，同比增长 18.6%，增速较 2013 年提高 1.4%。

2、交通运输业在固定资产投资占比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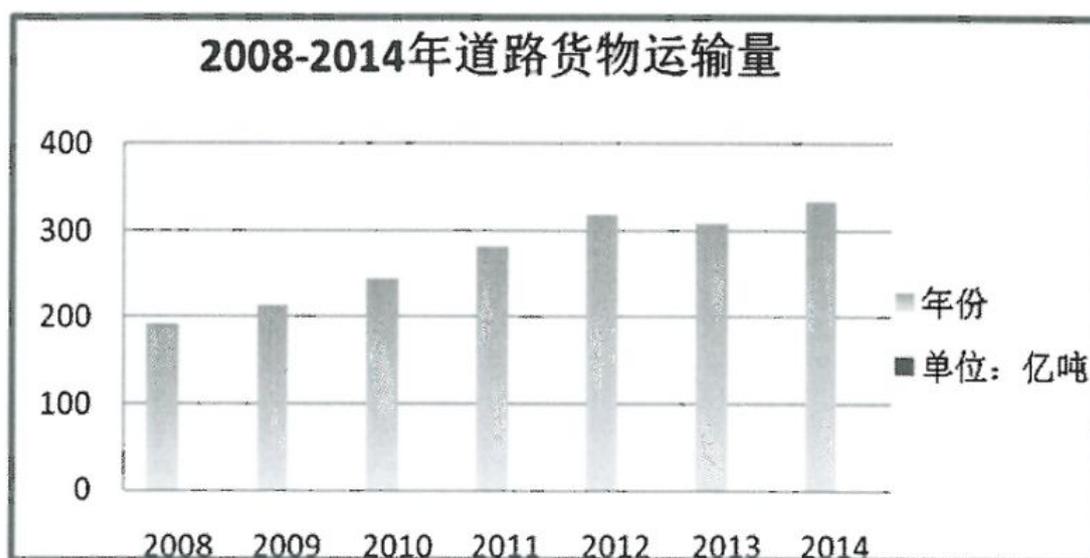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2015年2月交通运输运行分析报告

根据国家统计局对2012-2014年上半年物流业固定资产投资构成的统计，2014年，《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年~2030年）》提出的多条公路项目年内开工，带动道路运输业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道路运输业累计实现固定资产投资24,565.83亿元，同比增长20.3%，增速较2013年增长1.8个百分点，较上半年下滑3.2个百分点；道路运输投资占行业总投资比重达到57.2%，位居各子行业之首。道路运输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较高增速，是物流相关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整体实现高速增长的重要成因。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公开数据，2015年1-2月，铁路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达1,763亿元，同比增长16.9%，增速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铁路（含基本建设、更新改造和机车车辆购置）完成投资462亿元，增长8.2%；公路建设完成投资1,164亿元，增长15.9%；水运建设完成投资130亿元，由于去年同期基数较低，增速达85.5%。分区域看，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中，东、中、西部地区分别完成投资424亿元、317亿元和561亿元，分别增长29.2%、36.1%和7.6%，东、中部地区投资增长较快，西部地区投资规模继续维持高位。

3、道路货物运输行业的运输量增速稳步上涨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布的公开统计数据，我国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全国营业性货运车辆完成货运量分别：191.68

亿吨、212.78 亿吨、244.81 亿吨、282.01 亿吨、318.85 亿吨、307.66 亿吨、333.28 亿吨，道路货运量呈逐年稳定上涨趋势。2015 年 1-2 月，全国累计完成货运总量 59.63 亿吨，同比增长 9.2%；货运周转量累计完成 26,208.43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2.84%。2015 年一季度以来，交通投资在高平台上快速增长，其中货运增速放缓，行业运行走势总体平稳，与宏观经济基本吻合。公路货运需求仍比较旺盛，公路货运量增长 6.4%。



资料来源：2015 年一季度交通运输经济运行分析报告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现代物流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关联较为紧密，随着宏观经济周期出现波动，为特定行业提供细分领域物流服务的公司受影响表现明显。下游客户包括钢铁、机械、建材、消费、汽车等行业的景气度走势对物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稳定性具有较大影响。在下游客户行业处于经济高涨期时，物流行业受需求增加，物流行业的公司盈利能力也将高涨。一旦经济放缓，物流需求的大幅下降也会对物流行业产生消极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各地区物流行业普遍呈现“小、多、杂、乱”等现象，物流行业在经历快速发展期后，形成了多类注册资本集聚、大水规模并存、领域细分明显、市场竞争激烈等特点。随着国内第三方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越来越多的物流企业开始加入到专业供应链的细分服务领域中，因此该行业所面临的市场竞争可能会更加激烈。

3、运输服务安全风险

物流行业的作业安全风险是物流企业面临的重大风险之一。行业内公司在道路运输营运过程中，一旦发生运输事故，可能面临货物损失、车辆及设备损失、伤亡人员损失、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等问题。

（四）公司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属于民营企业中的中型物流公司，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公司名称	地区	主营业务
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为客户提供道路货物运输和融合仓储库存、JIT 配送和 VMI 管理于一体的专业仓储装卸等综合物流

		服务
上海巴蜀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搬运，仓储理货（除专项）
深圳市软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提供集公路快运、转关、库存管理、城际配送、国际货运代理等为一体的综合物流服务及相关物流辅助服务
战马物流（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

资料来源：公司市场调研、各公司网站公开信息

由于行业特性，绝大多数行业内企业无法做到全国区域内的物流线路全覆盖，所以大多专注于经营若干条不同线路。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体现在“华东——西南”这条运输主干线上，公司在这条线路上进行了集中投入，如车辆、人员和配套服务等。而竞争对手则在其他线路，如华东至华南地区的线路上具有一定优势。

2、公司总体竞争优势

（1）以专业干线运输为主的模式

公司正处于从轻资产物流向重资产物流企业过渡阶段，为了提高物流效率，控制整体成本，目前公司的商业模式是提供干线物流服务，包括运输、仓储、装卸等系列服务。依靠苏州、昆山、无锡、成都、深圳办事处及重庆分公司构建华东、西南两大片区往返六条道路运输。在客户群中，形成了干线运输的专业企业形象。同时，公司集中自身资源专注于西南至华东的干线运输，市场报价具有竞争力。在该路线上，公司充分把握包括接货、发货、申请、付款等各个环节流程，严格控制，规范化管理。

（2）不断优化的运输结构

公司优化原有的以电子产品零部件、汽车配件零部件运输为主的运输结构，逐步拓展了快速消费品的运输占比，以项目承揽的方式承接电商企业的零担快运业务。优化运输结构，提高利润率。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人力成本、固定资产投入上升

道路货物配送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人力成本上涨较快，驾驶员、搬运工等一线员工持续紧缺，随着各地工资上调、社保基数增加和公积金上浮，伴随而来的是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趋势。物流行业主要设备是各类车辆，故对于固定资产的投入较大。

(2) 覆盖的运输线路并不齐全

由于公司专注于华东、西南两大区域之间的干线运输业务，其中又以“华东——西南”一线为核心干线，公司的车辆、人员以及其他服务支持都向这一干线倾斜。对于其他地区的干线运输业务和干线以外的支线运输业务，公司承接能力有限。

(五)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为综合型物流企业，母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目标如下：

世德堂物流方面：公司会将运输业务内容扩展至汽车零部件及消费品领域。公司未来将利用资本整合，逐步实现规模经济。在此基础上首先展开对相同路线的同行业并购，其次对干线运输途径的重点城市如南京、合肥、武汉、南昌等当地的运输公司进行整合并购来辐射周边，使世德堂物流最终可以形成网络化的布局；通过以上方式，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将有大幅增长，而信息化管理也将使公司成本控制。

世和汇科技方面：将加大对于物流软件应用的开发，通过对计算机客户端和手机 APP 的进一步研发和功能完善，利用互联网搭建卡车司机和货主之间的货源沟通信息平台，解决信息不对称所带来的高空驶率、高物流成本等问题，加快物流行业的信息化、网络化、精确化。

和桂物流方面：在货运业务上加大甩挂运输的利用，以一台牵引车配置 3-4 台半挂车，在货物运输地减少配送车返程的空载率，并最大限度地节约等待装卸时间，大大提升车辆的周转使用效率，提高运输能力，降低成本，增加利润，

同时享受国家补贴。

和盛货运方面：配合公司进行物流产业链的升级。和盛货运将依托于目前公司的供应链客户，逐步整合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等，加强客户黏度，增加货物的流动性，协助扩展公司的业务规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1年09月06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5年06月18日，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0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及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股东会的执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例如：部分会议决议缺失、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在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决策上的权限范围、决策程序等。

有限公司阶段，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积极、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熟悉和掌握《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了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参加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的召集程序、议案内容、表决和议记录等事项进行合法性监督，监督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的讨论与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

存在如未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的决策和执行制度等问题。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次数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完善了股东的知情权、股东的召集权和主持权、股东的临时提案权等参与权；还规定完善了股东的质询权、股东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对公司治理的要求。

综上，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

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召开过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2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

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的管理控制。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计投票制度，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的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自成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积极对有限公司时期治理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进股份公司的治理机制，提高治理水平。

股份公司未来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强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理解、执行能力，督促其勤勉尽责，树立现代公司治理理念，正确履行《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未来，公司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采取措施逐步减少关联交易；对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融资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同时，为了进一步符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非上市公众公司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护投

资者、债权人及第三人的利益，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管理层讨论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公司敏感信息进行管理。

公司将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车辆、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均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企业中任职，也未在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薪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目前，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设置了各业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业务人员，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采购、运输、销售业务体系，拥有与经营相适应的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设备，公司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不受其他公司干预，也不依赖于控股股东。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暄投资不存在控制公司以外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周锦慷作为和暄投资的主要出资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和暄投资；周锦慷曾控制的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且相关的注销手续也已办理完毕；除前述披露外，周锦慷不存在控制公司以外其他企业的情形。因此，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管理层全体人员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管理层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近两年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内容。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二)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1、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

2、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对外投资有 3 项，分别为投资设立子公司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盛货运”）、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桂物流”）、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和汇科技”）。

（1）和盛货运

和盛货运于 2015 年 01 月 29 日取得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059400038471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 699 号港花大厦 1203 室，经营范围为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托运、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报验、保险及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和桂物流

和桂物流于 2015 年 02 月 02 日取得江苏省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05120002319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苏州高新区四明路 8 号（浒墅关开发区招商中心 37 号），经营范围为承办：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承办陆路、航空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世和汇科技

世和汇科技于 2015 年 06 月 08 日取得江苏省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05120002445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 万元，住所为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四明路 8 号，经营范围为承办：信息技术服务、软

件开发、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项。

4、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内容。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董事	周锦慷（执行董事）	周锦慷（董事长） 梁健（董事） 杨燕琴（董事） 蒋家敏（董事） 杨奇（董事）	2015年6月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监事		陆喜珍（监事）	余林（监事会主席） 杨晓燕（监事） 蔡艳萍（监事）	2015年6月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高 管	总经理	周锦慷	马爱民	2015年6月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副总经理	梁健	梁健、杨艳琴		
	财务总监	蒋家敏	蒋家敏		
	董秘	无	梁健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人员构成曾发生变化，但均是为了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且变化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最近两年管理层人员构成曾发生变化，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自有限公司阶段便在公司任职，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0779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5,134.27	591,728.47	636,886.63
应收账款	21,271,804.59	16,018,403.94	12,829,476.85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8,279,879.03	4,499,773.31	587,814.62
其他应收款	4,190,194.15	2,396,205.48	5,439,962.89
其他流动资产	2,006,957.54	767,885.70	
流动资产合计	37,203,969.58	24,273,996.90	19,494,140.9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2,937,278.25	9,747,273.76	603,176.14
长期待摊费用	1,115,455.06	223,32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637.49	212,527.03	188,02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01,370.80	10,183,126.21	791,197.78
资产总计	51,505,340.38	34,457,123.11	20,285,338.7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99,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3,521,148.25	4,095,597.25	5,569,777.61
预收账款	2,905.85		
应付职工薪酬	68,424.00		
应交税费	363,756.88	1,047,737.87	597,326.42
其他应付款	686,519.47	4,845,327.42	7,237,05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38,944.32	3,818,928.60	
流动负债合计	32,480,698.77	20,807,591.14	16,404,15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71,065.01	4,572,981.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71,065.01	4,572,981.11	
负债合计	36,951,763.78	25,380,572.25	16,404,159.79
股东权益：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000,000.00	6,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4,555,399.35		
盈余公积		302,337.43	182,800.24
未分配利润	122,065.72	2,774,213.43	1,698,378.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677,465.07	9,076,550.86	3,881,178.98
少数股东权益	-123,888.47		
股东权益合计	14,553,576.60	9,076,550.86	3,881,17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05,340.38	34,457,123.11	20,285,338.77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72,908,893.68	73,063,327.50	57,585,270.90
减：营业成本	65,893,995.39	66,523,598.27	53,021,40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433.34	105,505.95	175,273.85
销售费用	119,600.86	336,727.80	205,294.97
管理费用	3,760,914.79	3,159,788.20	1,552,499.00
财务费用	1,037,141.56	1,464,457.97	61,511.75
资产减值损失	284,310.57	98,021.56	430,565.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98,497.17	1,375,227.75	2,138,723.79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00	317,305.00	288,521.00
减：营业外支出	127,101.60	70,254.56	67,099.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591.17	70,254.56	5,334.3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721,395.57	1,622,278.19	2,360,145.11

减：所得税费用	563,501.47	426,906.31	532,142.69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157,894.10	1,195,371.88	1,828,002.4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81,782.57	1,195,371.88	1,828,002.42
少数股东损益	-123,888.47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62,910.11	77,577,945.09	54,818,437.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698.03	619,749.96	6,447,35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82,608.14	78,197,695.05	61,265,79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220,726.97	75,494,662.89	55,929,99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3,236.00	3,978,477.01	1,937,61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5,698.50	1,024,141.29	1,895,89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774.65	5,391,365.87	6,311,45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04,436.12	85,888,647.06	66,074,95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172.02	-7,690,952.01	-4,809,16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000.00	-	1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0.00	-	17,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95,377.43	326,148.00	448,890.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5,377.43	326,148.00	448,890.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377.43	-326,148.00	-431,49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4,0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0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08.00	5,415,822.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83,508.00	16,415,822.89	4,500,00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001,000.00	3,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9,634.78	513,233.35	58,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1,439.36	5,030,826.6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2,074.14	8,544,060.01	58,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433.86	7,871,762.88	4,441,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3,228.45	-145,337.13	-798,990.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549.50	636,886.63	1,435,87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4,777.95	491,549.50	636,886.6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4,555,399.35		-302,337.43	-2,652,147.71	-123,888.47	5,477,025.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1,782.57	-123,888.47	1,157,894.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555,399.35		-431,242.63	-3,805,025.08		4,319,131.64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000,000.00	4,262,862.01		-431,242.63	-3,805,025.08		4,026,594.3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9,131.64					319,131.64
4.其他		-26,594.30					-26,594.30
（三）利润分配				128,905.20	-128,905.20		
1.提取盈余公积				128,905.20	-128,905.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555,399.35			122,065.72	-123,888.47	14,553,576.6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119,537.19	1,075,834.69		5,195,37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5,371.88		1,195,37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9,537.19	-119,537.19		
1.提取盈余公积				119,537.19	-119,537.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3,176.56		553,17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				53,176.56		553,176.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182,800.24	1,645,202.18		3,328,00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8,002.42		1,828,00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800.24	-182,800.24		
1.提取盈余公积				182,800.24	-182,800.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1,588.66	591,728.47	636,886.63
应收账款	18,614,298.38	16,018,403.94	12,829,476.85
预付款项	6,453,423.75	4,499,773.31	587,814.62
其他应收款	3,155,799.97	2,396,205.48	5,439,962.89
其他流动资产	1,950,957.54	767,885.70	
流动资产合计	31,246,068.30	24,273,996.90	19,494,140.9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600,000.00		
固定资产	12,932,119.08	9,747,273.76	603,176.14
长期待摊费用	1,115,455.06	223,32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637.49	212,527.03	188,02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96,211.63	10,183,126.21	791,197.78
资产总计	49,142,279.93	34,457,123.11	20,285,338.7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18,341.25	4,095,597.25	5,569,777.61
预收账款	2,905.8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87,849.26	1,047,737.87	597,326.42
其他应付款	211,800.47	4,845,327.42	7,237,05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5,138,944.32	3,818,928.60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29,759,841.15	20,807,591.14	16,404,15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71,065.01	4,572,981.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71,065.01	4,572,981.11	
负债合计	34,230,906.16	25,380,572.25	16,404,159.79
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000,000.00	6,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4,555,399.35		
盈余公积		302,337.43	182,800.24
未分配利润	355,974.42	2,774,213.43	1,698,378.74
股东权益合计	14,911,373.77	9,076,550.86	3,881,17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142,279.93	34,457,123.11	20,285,338.77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566,970.57	73,063,327.50	57,585,270.90
减：营业成本	62,759,727.66	66,523,598.27	53,021,40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545.48	105,505.95	175,273.85
销售费用	119,600.86	336,727.80	205,294.97
管理费用	3,362,628.73	3,159,788.20	1,552,499.00
财务费用	1,031,277.36	1,464,457.97	61,511.75
资产减值损失	144,441.82	98,021.56	430,565.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944,748.66	1,375,227.75	2,138,723.79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00	317,305.00	288,521.00
减：营业外支出	127,101.60	70,254.56	67,099.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591.17	70,254.56	5,334.3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067,647.06	1,622,278.19	2,360,145.11
减：所得税费用	551,955.79	426,906.31	532,142.69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15,691.27	1,195,371.88	1,828,002.4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68,935.02	77,577,945.09	54,818,437.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864.68	619,749.96	6,447,35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20,799.70	78,197,695.05	61,265,79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81,772.97	75,494,662.89	55,929,995.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96,227.52	3,978,477.01	1,937,61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57,046.03	1,024,141.29	1,895,89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1,672.22	5,391,365.87	6,311,45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66,718.74	85,888,647.06	66,074,95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4,080.96	-7,690,952.01	-4,809,16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000.00		17,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0.00	-	17,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90,078.43	326,148.00	448,890.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0,078.43	326,148.00	448,890.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1,078.43	-326,148.00	-431,49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4,00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08.00	5,415,82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83,508.00	16,415,822.89	4,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5,388.33	513,233.35	58,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1,439.36	5,030,82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6,827.69	8,544,060.01	58,3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680.31	7,871,762.88	4,441,66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9,682.84	-145,337.13	-798,990.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549.50	636,886.63	1,435,87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232.34	491,549.50	636,886.6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4,555,399.35		- 302,337.43	-2,418,239.01	5,834,82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5,691.27	1,515,69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555,399.35		-431,242.63	-3,805,025.08	4,319,131.64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000,000.00	4,262,862.01		-431,242.63	-3,805,025.08	4,026,594.3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9,131.64				319,131.64
4.其他		-26,594.30				-26,594.30
（三）利润分配				128,905.20	-128,905.20	
1.提取盈余公积				128,905.20	-128,905.2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4,555,399.35			355,974.42	14,911,373.7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1）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119,537.19	1,075,834.69	5,195,37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5,371.88	1,195,37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537.19	-119,537.19	
1.提取盈余公积				119,537.19	-119,537.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302,337.43	2,774,213.43	9,076,550.8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3,176.56	553,17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				53,176.56	553,176.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182,800.24	1,645,202.18	3,328,002.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8,002.42	1,828,00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2,800.24	-182,800.24	
1.提取盈余公积				182,800.24	-182,800.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			182,800.24	1,698,378.74	3,881,178.9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0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

2014年，财政部陆续颁布或修订了《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07月0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依据上述准则，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修订，自2014年07月01日开始执行。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和桂物流	苏州	道路货物运输	500	0	100%	100%
和盛货运	苏州	货物运输 货物代理	1,000	360	51%	51%
世和汇科技	苏州	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50	0	100%	100%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日，子公司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360万元；子公司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0元，尚未开始经营；子公司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0元。上述子公司分别于2015年01月29日、2015年06月8日、2015年02月02日注册成立，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在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期限内履行出资责任。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会计师事务所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用于将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的审计报告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用于挂牌新三板的审计报告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

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允列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

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减值认定标准：

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成本的计算方法	初始购置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6、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五）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50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20.00	20.00
2至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1) 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2)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3) 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

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

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量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应用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2-10	软件使用年限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1）使用和出售在技术上具备可行性；

(2) 已经有意向并已经有具体的使用方案或出售意向及市场进入计划；

(3)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完成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4) 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自创商誉以及内部产生的品牌、报刊名等，不应确认为无形资产。

(十二)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 ①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

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②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六）收入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具体原则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主要服务为道路货物运输。对于道路货物运输，公司根据订立服务协议时的约定，按照运输货物的重量，分提货费、基本运费、送货费，同时考虑在途时间计算收入。对于部分客户，公司直接按照打包价、发车次数计算收入，公司与客户对账并核对无误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公司财务人员在当月月末根据业务部门提供的出车记录、对账单、发票和结算单与客户对账，核对无误后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由于公司运输业务

完成周期较短，即服务流从开始提供到完成时间较短，跨期情形下的收入金额较小，一般不包含在对账单中。

公司物流运输服务的成本由分包业务成本、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及职工薪酬、折旧和保险费等构成。分包业务成本、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公司根据具体业务归集相应的成本。具体为：公司独立核算每单业务的分包业务成本、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将其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该成本。折旧：公司按当月实际计提的折旧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职工薪酬：公司按当月实际计提的职工薪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保险费：公司的保险费按月摊销，并将当月实际分摊额计入当月主营业务成本。

（十七）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

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

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

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4年0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财会[2014]1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财会[2014]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财会[2014]10号）四项准则，并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财会[2014]6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财会[2014]11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财会[2014]16号）三项准则。上述修订或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0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07月23日，财政部公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上述新公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施行日开始执行该准则，并补充、修订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7,203,969.58	24,273,996.90	19,494,140.99
非流动资产	14,301,370.80	10,183,126.21	791,197.78

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1,505,340.38	34,457,123.11	20,285,338.77
流动负债	32,480,698.77	20,807,591.14	16,404,159.79
非流动负债	4,471,065.01	4,572,981.11	-
总负债	36,951,763.78	25,380,572.25	16,404,159.79

公司2014年末资产总额较2013年末增加14,171,784.34元，增幅为69.86%，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增加9,391,928.43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9,144,097.62元，主要系公司2014年购买了58台运输车辆；流动资产增加4,779,855.91元，主要因为公司业务量不断扩大导致应收账款增加3,188,927.09元。2015年7月末资产总额较2014年末增加17,048,217.27元，增幅为49.48%，近年来，公司业务量不断扩大，因此应收账款不断增加。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6.10%、70.45%、72.23%。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90%、29.55%、27.77%。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其中固定资产主要是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和技术改造支出。

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是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4年末负债总额较2013年末增加8,976,412.46元，增幅为54.72%，主要由于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14年新增短期借款700万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5年7月末负债总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11,571,191.53元，增幅为45.59%，主要为短期借款以及应付账款的增加。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毛利率(%)	9.62	8.95	7.93
销售净利率(%)	1.59	1.64	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2	23.23	63.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99	19.63	5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5	0.91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17	0.38	0.83

注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注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注 3：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公司销售毛利率总体相对稳定，逐年略有上升，主要由于：2013 年公司自营运输比例较低，大部分业务通过分包运输完成，毛利率较 2014 年偏低。2014 年公司逐渐增加自营运输比例，减少了分包比例，使得运输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上升。2015 年公司进一步增加自营运输比例，使得运输成本进一步有所下降，同时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辅助运输成本如仓储费等固定成本并不同步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上升。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销售净利率水平分别为 3.17%、1.64%、1.5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3.32%、23.23%、10.6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7.57%、19.63%、11.99%。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91、0.45、0.15。报告期内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各期均增加实收资本 40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及加权平均股本数相应增加。

综合来看，公司营业规模逐年扩大，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1.74	73.66	80.87
流动比率	1.15	1.17	1.19
速动比率	0.89	0.95	1.15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87%、73.66%和 71.74%，整体呈下降趋势，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趋于改善，主要由于：公司偿还了关联方及非关联方往来款，其他应付款大幅下降；公司 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各期均增加实收资本 400 万元，调整了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结构，股东投入资本金和公司经营利润的滚动留存，降低了长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19、1.17 和 1.15，指标比较平稳，说明公司流动资金管理政策较为稳健，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7 月末速动比率指标均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新增运输车辆导致的短期负债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2015 年公司新增了大量借款。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91	5.07	6.13
存货周转率（次/年）	-	-	-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13、5.07 和 3.91。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大，应收账款额也随之不断增长，而公司运费结算方式一般为客户收到发票后 60 天或 90 天，极少数客户会收到发票后即时付款，因此应收账款也随之不断增多，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但整体未出现大额异常波动。

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随着公司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管理，公司的整体营运能力有望进一步

提高。

公司不存在存货，故没有存货周转率指标。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172.02	-7,690,952.01	-4,809,166.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377.43	-326,148.00	-431,49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433.86	7,871,762.88	4,441,666.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3,228.45	-145,337.13	-798,990.17

公司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798,990.17元、-145,337.13元、863,228.45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809,166.15元、-7,690,952.01元和2,978,172.02元，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不断增多，应收账款也同步增长，随着公司加大应收账款信用管控和回款力度，降低应收账款占用资金比率，公司2015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前期有较大改观。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6,311,450.44元、5,391,365.87元和2,304,774.65元，主要系支付的往来款、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等。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7,894.10	1,195,371.88	1,828,002.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4,310.57	98,021.56	430,565.58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27,460.72	1,566,342.51	118,282.1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65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591.17		5,334.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254.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4,166.25	1,459,249.35	58,33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10.46	-24,505.39	-107,64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04,385.45	-7,589,844.86	-14,679,800.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25,463.00	-4,465,841.62	7,537,758.13
其他	319,13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8,172.02	-7,690,952.01	-4,809,166.15

(2)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各期加大对固定资产的投入以及 2015 年新租用办公场所的装修支出。

(3)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主要系股本投入和银行借款增加。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股东以货币增资产生现金流入分别为 1,500,000.00 元、4,000,000.00 元和 4,000,000.00 元；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向银行借款产生现金流入分别为 3,000,000.00 元和 7,000,000.00 元；2014 年度向江苏中科招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融资产生现金流入为 1,230,000.00 元。

2014 年度偿还银行借款产生现金流出 3,000,000.00 元；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支付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租金产生现金流出分别为 3,508,905.81 元和

2,880,068.27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支付银行借款利息产生现金流出分别为 58,333.33 元、513,233.35 元和 349,634.78 元。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主要服务为道路货物运输。对于道路货物运输，公司根据订立服务协议时的约定，按照运输货物的重量，分提货费、基本运费、送货费，同时考虑在途时间计算收入。对于部分客户，公司直接按照打包价、发车次数计算收入，公司与客户对账并核对无误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全部为租赁服务收入。公司与其他第三方物流公司签署车辆租赁协议，向对方提供车辆并定期收取租金。月末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二）报告期内报表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道路运输收入	70,904,128.62	97.25%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70,904,128.62	97.25%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租赁服务收入	2,004,765.06	2.75%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2,004,765.06	2.75%				
合计	72,908,893.68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包括道路货物运输收入和租赁服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道路货物运输收入。报告期内，道路货物运输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7%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公司 2014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73,063,327.50 元，较 2013 年度增长 26.88%。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主要系公司不断拓展新客户且老客户的业务量不断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分包业务收入与自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分包业务收入	43,620,780.88	59.83%	50,852,075.90	69.60%	54,567,802.70	94.76%
自营业务收入	29,288,112.80	40.17%	22,211,251.60	30.40%	3,017,468.20	5.24%
合计	72,908,893.68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分包业务成本与自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分包业务成本	40,101,544.50	60.86%	46,835,316.35	70.40%	50,283,170.85	94.84%
自营业务成本	25,792,450.89	39.14%	19,688,281.92	29.60%	2,738,231.11	5.16%
合计	65,893,995.39	100.0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根据以上两个表可以看出，分包业务收入与分包业务成本在营业总收入与营业总成本当中所占的比重基本相同，因此分包业务对毛利率的贡献应该与分包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基本一致。2015 年 1-7 月分包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9.83%，分包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60.86%，可以估计出分包业务对毛利率的贡献约为 60%，同理，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包业务对毛利率的贡献分别约为 70% 和 94%。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降低分包业务

的比例，从2013年分包业务收入占比94.76%一直下降到2015年1-7月的59.83%，未来公司将进一步降低分包业务的比例。公司分包业务的合作方首先都是与公司有过前期合作、有一定了解且存续时间长的公司，其次双方有合同的约束。公司在选择好分包服务商以后，对分包服务商的分包服务也会有相应的控制，首先公司提供车辆给分包服务，每辆车上都会配有GPS定位装置，其次公司还使用ProLink系统，该系统能对运输业务的各个环节进行控制。综上，公司能很好的对分包服务方进行质量控制；公司对于分包公司不存在重大依赖，一方面如果分包服务商突然与公司撤销合作，公司可以将出租给分包商的车辆收回，在这种情况下，公司仍然有运力来继续完成与客户的运输业务，同时在物流市场上也能很快找到符合以上标准的物流企业，另一方面公司也在积极降低分包业务的比例。

（三）报告期内报表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道路运输成本	65,434,298.02	99.3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65,434,298.02	99.3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租赁服务成本	459,697.37	0.70%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459,697.37	0.70%				
合计	65,893,995.39	100.0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油费、货运代理费、人员工资、运输费、车辆折旧费、过路费等。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营业成本分别为53,021,401.96元、66,523,598.27元和65,893,995.39元，2014年较2013年上涨了25.47%，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大，2014年公司购进了运输车辆58台，这使得折旧费用显著增加，另外随着业务量的增多，过路费从2013年的14,044,506.21元上涨到2014年21,379,089.16元，增长了52.22%。油费

从2013年的20,265,345.62 元上涨到2014年27,090,649.52元，增长了33.6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直接成本、直接人工、其他来分类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成本	54,599,070.44	82.86%	56,313,763.24	84.65%	43,315,015.28	81.69%
直接人工	4,831,310.03	7.33%	5,542,676.85	8.33%	5,008,957.81	9.45%
其他费用	6,463,614.92	9.81%	4,667,158.18	7.02%	4,697,428.87	8.86%
总计	65,893,995.39	100.0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成本构成中，直接成本主要为油费、过路费、货运代理费、运输费等费用；直接人工为外包服务费、人员工资，其他费用为仓库租赁费、代理报关费、车辆折旧等费用。

直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份分别为81.69%、84.65%和82.86%。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呈现上升的趋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业务量不断增多，过路费从2013年的14,044,506.21元上涨到2014年21,379,089.16元，增长了52.22%。油费从2013年的20,265,345.62元上涨到2014年27,090,649.52元，增长了33.68%。

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份分别为9.45%、8.33%和7.33%。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呈现下降趋势。

其他费用报告期内占比2015年度1-7月较2014年度有所提高，主要是公司从2014年底开始购置了大量的运输车辆并陆续投入使用，折旧相应增加所致。

按照分包运输业务和自营运输业务两种方式，公司的成本明细又可以分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分包业务成本	分包业务成本	40,101,544.50	60.86%	46,835,316.35	70.40%	50,283,170.85	94.84%
	小计	40,101,544.50	60.86%	46,835,316.35	70.40%	50,283,170.85	94.84%

自营业务 成本	燃油费	8,807,396.45	13.37%	7,267,707.38	10.93%	1,007,885.96	1.90%
	过路过桥费	7,525,089.48	11.42%	5,748,569.09	8.64%	830,568.31	1.57%
	仓储费	1,984,573.78	3.01%	1,666,287.13	2.50%	467,452.98	0.88%
	职工薪酬	2,761,029.00	4.19%	1,529,838.72	2.30%	110,066.44	0.21%
	折旧费	1,443,227.21	2.19%	1,387,565.72	2.09%	107,944.97	0.20%
	车辆使用费	2,201,444.96	3.34%	1,046,308.02	1.57%	68,482.86	0.13%
	其他费用	1,069,690.01	1.62%	1,042,005.86	1.57%	145,829.59	0.28%
	小计		39.14%		29.60%	2,738,231.11	5.16%
合计	65,893,995.39	100.00%	66,523,598.27	100.00%	53,021,401.96	100.00%	

其中，自营业务成本包括燃油费、过路过桥费、仓储费、职工薪酬、折旧费、车辆使用费和其他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分包业务比例逐渐降低，分包业务成本也随之逐渐下降。在自营业务成本构成中，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运输车辆的不断增多，燃油费和过路过桥费呈上升趋势，但由于近期油价的不断下跌，燃油费占比不断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折旧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自2014年开始购置了大量运输车辆并陆续投入使用所致。

（四）按营业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道路运输	70,904,128.62	65,434,298.02	7.71%	73,063,327.50	66,523,598.27	8.95%
租赁服务	2,004,765.06	459,697.37	77.07%			
合计	72,908,893.68	65,893,995.39	9.62%	73,063,327.50	66,523,598.27	8.95%
项目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道路运输	57,585,270.90	53,021,401.96	7.93%			
租赁服务						
合计	57,585,270.90	53,021,401.96	7.93%			

公司销售毛利率总体相对稳定，逐年略有上升，主要由于：2013年公司自营运输比例较低，大部分业务通过分包运输完成，毛利率较2014年偏低。2014年公司逐渐增加自营运输比例，减少了分包比例，使得运输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上升。2015年公司进一步增加自营运输比例，使得运输成本进一

步有所下降，同时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辅助运输成本如仓储费等固定成本并不同步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上升。

另外公司辅助运输成本如仓库租赁费、货运代理等相对有所下降，这一系列措施带动毛利率有所上升。

公司属于物流行业，故选取了两家物流公司的数据作为对比公司，一家为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在新三板挂牌，股票代码为831570。另一家为苏州锐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5年12月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了挂牌申请材料。由于较难获取同行业公司同一时间段的毛利率数据，故最终选取了该两家公司所能获取的公开数据作为对比数据。

该两家公司与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15年 1-6月	2015年 1-7月	2015年 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世德堂物流		9.62%		8.95%	7.93%
2	苏州锐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9.22%	3.67%	9.68%
3	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2.08%			15.32%	19.08%

公司销售毛利率总体相对稳定，逐年略有上升，主要由于2013年公司自营运输比例较低，大部分业务通过分包运输完成，毛利率较2014年偏低。2014年公司逐渐增加自营运输比例，减少了分包比例，使得运输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上升。2015年公司进一步增加自营运输比例，使得运输成本进一步有所下降，同时随着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辅助运输成本如仓储费等固定成本并不同步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上升。

公司相比于同行业苏州锐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其中锐泰物流2014年度毛利率水平有较大下降，主要是因为其子公司大丰市东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毛利率偏低，且其收入水平占总收入水平高达80%，其他年份与世德堂物流基本保持一致。深圳市鸿益达供应链股份有限

公司毛利率水平基本高于世德堂物流，主要系该公司的仓储业务毛利率较高，为 45%左右，其道路货物运输业务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基本一致。

（五）按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类别计算的占比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华东	41,542,477.17	58.59	44,337,996.50	60.68	36,551,162.54	63.47
西南	21,871,238.59	30.85	21,618,998.25	29.59	15,775,581.27	27.40
其他	7,490,412.86	10.56	7,106,332.75	9.73	5,258,527.09	9.13
合计	70,904,128.62	100.00	73,063,327.50	100.00	57,585,270.90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辐射华东、西南以及其他区域，主要干线站点为苏州、昆山、重庆、成都、深圳。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华东地区收入总额占全部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47%、60.68%、58.59%，为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地区。

（六）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2,908,893.68	73,063,327.50	26.88%	57,585,270.90
销售费用	119,600.86	336,727.80	64.02%	205,294.97
管理费用	3,760,914.79	3,159,788.20	103.53%	1,552,499.00
其中：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37,141.56	1,464,457.97	2280.78%	61,511.75
期间费用合计	4,917,657.21	4,960,973.97	172.69%	1,819,305.72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0.16%	0.46%		0.3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5.16%	4.32%		2.7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42%	2.00%		0.11%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6.58%	6.78%		3.17%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7%、6.78%和 6.74%，整体来看 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最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原有的生产经营设备已经不能满足需求，因此，公司自 2013 年底开始大量购置固定资产，这使得管理费用不断上升，同时公司不断加强费用管控，使期间费用保持在一个平稳的区间。从各期费用构成来看，管理费用占比最大，分别占收入比例的 2.70%、4.32%和 5.16%，其次为财务费用，分别为 0.11%、2.00%和 1.42%。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	118,713.86	209,163.70	193,870.03
广告费		125,000.00	
其他	887.00	2,564.10	11,424.94
合计	119,600.86	336,727.80	205,294.97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广告费、差旅费等项目。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64.02%，主要系 2014 年度新增广告费支出所致。

2、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495,135.99	1,233,696.51	837,751.17
通讯费	134,619.06	271,645.73	165,447.50
业务招待费	195,223.25	213,367.62	168,235.09
水电费	56,204.38	102,818.87	33,098.37
办公费	415,292.25	483,229.60	279,269.49
租赁费	150,349.43	26,400.00	22,200.00
折旧费	489,451.69	178,776.79	10,337.16
税金	38,128.50	35,844.65	24,223.00
咨询费	290,454.51	548,941.32	
摊销费	118,650.48	43,018.86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股份支付	319,131.64		
其他费用	58,273.61	22,048.25	11,937.22
合计	3,760,914.79	3,159,788.20	1,552,499.0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咨询费、折旧费等项目；管理费用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103.53%，主要原因为：（1）2014年度新增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2）2014年度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管理人员增加，职工薪酬、通讯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折旧费等营运支出增加，其中，职工薪酬增长47.26%、通讯费增长64.19%、办公费增长73.03%、业务招待费增长26.83%、折旧费增长1629.46%。

3、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034,166.25	912,834.25	58,333.33
减：利息收入	1,934.03	2,444.96	1,935.05
手续费	4,909.34	7,653.58	5,113.47
其他		546,415.10	
合计	1,037,141.56	1,464,457.97	61,511.7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借款利息支出、车辆融资租赁服务费和融资租赁利息支出。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利息支出分别为58,333.33元、912,834.25元、1,034,166.25元，其中，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分别为58,333.33元、513,233.35元、349,634.78元，车辆融资租赁利息支出分别为0元、399,600.90元、684,531.47元，另外，2014年度发生车辆融资租赁服务费546,415.10元。银行借款利息支出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779.83%，主要系公司为扩展业务规模，增加银行经营性融资所致。

4、营业外支出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591.17	70,254.56	5,334.39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591.17	70,254.56	5,334.39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75,510.43		
其他			61,765.29
合计	127,101.60	70,254.56	67,099.68

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自查补缴增值税、所得税及滞纳金。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苏州市姑苏区国家税务局《纳税提醒函》（编号：T32051014146946），提醒事项如下：公司 2013 年度燃料费抵扣金额较大，占销售额比例较高，增值税税负率偏低，是否存在少计收入、多抵进项的问题。针对该提醒事项，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 2013 年度的纳税情况进行自我评估和自我检查，最终补缴增值税及滞纳金 61,765.29 元（其中增值税 53,774.58 元，滞纳金 7,990.71 元）。

2015 年 1-7 月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75,510.43 元系经审计机构审计以后，公司需补交滞纳金。

（七）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1,157,894.10	1,195,371.88	1,828,002.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782.57	1,195,371.88	1,828,00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3,946.64	1,010,084.05	1,661,936.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7,835.11	1,010,084.05	1,661,936.43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净利润分别为 1,828,002.42 元、1,195,371.88 元、1,157,894.1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661,936.43 元、1,010,084.05 元和 1,323,946.64 元。2014 年净利润较 2013 年相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了满足不断上升的经营需要，公司增加了银行经营性融资，并且职工薪酬、办公费用等各方面费用都

有所上升。

（八）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主要税种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591.17	-70,254.56	-5,334.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489.57	317,305.00	226,755.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9,131.64		
小计	-196,233.24	247,050.44	221,421.32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0,180.70	61,762.61	55,355.33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66,052.54	185,287.83	166,065.9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金额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6,052.54	185,287.83	166,065.99

报告期内“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中营业外收入包括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苏州市传化物流园区给予公司的资金奖励288,521.00元、317,305.00元、250,000.00元，共计855,826.00元，“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中营业外支出包括公司2014年自查补缴2013年度增值税及滞纳金61,765.29元，2015年1-7月罚没及滞纳金支出75,510.43元。公司在改制审计之后调整的报告期所得税额度要大于之前企业自身计算的所得税额度，这75,510.43元属于审计调整之后产生的滞纳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企业已经将这部分的钱全部缴纳。因此该部分金额产生的主要原因系会计的调整，不是罚款，也不构成企业的重大违法

违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均发生了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苏州市传化物流园区给予公司的资金奖励。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同期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166,065.99元、185,287.83元和-166,052.54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9.08%、15.5%、14.34%，非经常性损益对同期净利润存在一定影响，但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情况。随着公司营业规模逐年扩大，盈利能力增强，非经常性损益占比总体将逐渐降低，对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影响将逐渐降低。

3、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1) 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主要税种	适用税率	应税行为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商品采购	增值额
	11%	运输服务	增值额
	6%	代理服务	增值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	增值税缴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	增值税缴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	增值税缴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境内法人单位应税所得	应纳税所得额
印花税	0.005%~0.1%	根据合同性质确定适用税率	印花税应税合同金额
	5元/件	权利证照	权利证照数

母公司和子公司所适用的流转税与所得税税率一致。

(2)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母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七、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209,479.25	85,528.17	186,301.00
银行存款	1,145,298.70	406,021.33	450,585.63
其他货币资金	100,356.32	100,178.97	
其中：保函保证金	100,356.32	100,178.97	
合计	1,455,134.27	591,728.47	636,886.63

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货币资金中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100,356.32元为保函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货币资金中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100,178.97元为保函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0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406,223.26	100.00	1,134,418.67	5.06	21,271,804.5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2,406,223.26	100.00	1,134,418.67	5.06	21,271,804.59

项目	2015年0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2,406,223.26	100.00	1,134,418.67	5.06	21,271,804.5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868,512.04	100.00	850,108.10	5.04	16,018,403.94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6,868,512.04	100.00	850,108.10	5.04	16,018,403.94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868,512.04	100.00	850,108.10	5.04	16,018,403.9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581,563.39	100.00	752,086.54	5.54	12,829,476.8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3,581,563.39	100.00	752,086.54	5.54	12,829,476.85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3,581,563.39	100.00	752,086.54	5.54	12,829,476.85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391,373.26	99.93	1,119,568.67	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14,850.00	0.07	14,850.00	100.00
合计	22,406,223.26	100	1,134,418.67	5.0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853,662.04	99.91	842,683.10	5.00
1至2年				
2至3年	14,850.00	0.09	7,425.00	50.00
合计	16,868,512.04	100.00	850,108.10	5.0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152,860.88	96.84	657,643.04	5.00
1至2年	399,692.51	2.94	79,938.50	20.00
2至3年	29,010.00	0.22	14,505.00	50.00
合计	13,581,563.39	100.00	752,086.54	5.54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12,829,476.85元、16,018,403.94元和21,271,804.59元。公司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净值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5,253,400.65元，增幅32.80%；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值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3,188,927.09元，增幅24.86%，应收账款余额随着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

公司与客户签订重大业务合同前进行充分的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整体回收状况良好，公司按稳健性原则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了5%至100%的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率充分，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6.84%、99.91%、99.93%，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控制在1年以内，账龄结构较为合理。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3,499.79	1年以内	13.49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67,265.00	1年以内	10.57
无锡佳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4,930.35	1年以内	6.81
利丰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8,021.48	1年以内	5.75
苏州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9,999.73	1年以内	4.46
合计		9,203,716.35		41.0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4,995.05	1年以内	20.13
利丰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6,266.07	1年以内	19.72
苏州伟隆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7,800.00	1年以内	11.61
苏州裕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7,454.47	1年以内	5.14
苏州玺恒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7,100.00	1年以内	3.90
合计		10,203,615.59		60.5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海晨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6,460.89	1年以内	25.38

重庆直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55.82	1年以内	19.14
苏州百福东方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45,667.20	1年以内	6.96
苏州裕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830.65	1年以内	6.14
苏州工业园区近铁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146.00	1年以内	3.36
合 计		8,282,160.56		60.98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综上，应收账款余额虽然较大，但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的账龄全部处于 1 年以内，公司对大客户的应收账款控制良好，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应收账款余额虽然较大，但公司报告期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三）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79,879.03	100.00	4,499,773.31	100.00	587,814.62	100.00
合计	8,279,879.03	100.00	4,499,773.31	100.00	587,814.62	100.00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87,814.62 元、4,499,773.31 元、8,279,879.03 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主要为支付给供应商的油费为 6,628,557.10 元，占比 80.06%。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911,958.69 元，增幅较大，主要由于公司 2014 年新增大量运输车辆，故年底预付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苏州石油分公司油费大幅增加。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账龄	占比
------	------	----	----	----

	关系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6,628,557.10	1年以内	80.06
苏州羽天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000.00	1年以内	6.70
苏州云锦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000.00	1年以内	5.70
昆山世远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420.62	1年以内	1.33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624.00	1年以内	0.73
合计		7,826,601.72		94.5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97,272.23	1年以内	86.61
苏州跃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500.00	1年以内	5.12
苏州楚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22
无锡江山置此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00.00	1年以内	1.19
上海辰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0.89
合计		4,321,172.23		96.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755.52	1年以内	44.70
成都金诚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800.00	1年以内	22.25
苏州佳成计算机系统工程有公司	非关联方	42,845.10	1年以内	7.29
东风汽车销售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6.80
成都新杰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	1年以内	6.38
合计		513,900.62		87.4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0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190,194.15	100.00			4,190,194.1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无风险组合	4,190,194.15	100.00			4,190,194.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4,190,194.15	100.00			4,190,194.1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96,205.48	100.00			2,396,205.4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无风险组合	2,396,205.48	100.00			2,396,205.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396,205.48	100.00			2,396,205.4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439,962.89	100.00			5,439,962.8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无风险组合	5,439,962.89	100.00			5,439,962.8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439,962.89	100.00			5,439,962.89

按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押金	491,032.00	1,057,527.18	770,632.00
保证金	1,391,570.30	1,255,170.3	400,000.00
备用金			
关联方资金拆借	2,230,000.00	83,508.00	4,269,330.89
合计	4,190,194.15	2,396,205.48	5,439,962.89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值分别为5,439,962.89元、2,396,205.48元和4,190,194.15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保证金及押金等。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梁健	关联方	2,230,000.00	1年以内	53.22	关联方资金拆借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00.00	1年以内	3.25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155,170.30	1至2年	27.57	保证金
敏华实业(吴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至2年	4.77	押金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195.18	1至2年	4.54	押金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39	保证金
合计		4,011,765.48		95.74	

2015年10月30日，梁健归还公司2,300,000.00元，与公司的往来款已经结清。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5,170.30	1 年以内	48.21	保证金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000.00	1 至 2 年	22.03	押金
敏华实业（吴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8.35	押金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195.18	1 年以内	7.94	押金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4.17	保证金
合计		2,173,365.48		90.7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王岚	关联方	2,337,515.06	1 年以内	42.97	往来款
周锦慷	关联方	1,931,815.83	1 年以内	35.51	往来款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000.00	1 年以内	9.71	押金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5.51	保证金
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632.00	1 年以内	2.62	押金
合计		5,239,962.89		96.3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 390,195.18 元，占比 9.31%，主要系敏华实业（吴江）有限公司货物押金及深圳市南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仓库押金，合同到期后予以归还，不存在回收风险。

根据其他应收款坏账政策，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按照“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标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单独测试，其他应收款不存在回收风险，未计提坏账准备。

（五）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待摊费用	1,609,905.62	698,970.13	
待抵扣进项税	397,051.92	68,915.57	
合计	2,006,957.54	767,885.70	

2015年7月31日公司待摊费用余额为1,609,905.62元，主要系车辆保险、货物险及仓储租赁费等。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公司将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固定资产采取直线折旧法，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00-5.00	5	19.00-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00-5.00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折旧明细表和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11,370,760.38	5,498,056.38	188,034.19	16,680,782.57
其中：运输设备	11,152,474.20	5,350,142.85	188,034.19	16,314,582.86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8,286.18	147,913.53		366,199.71
二、累计折旧	1,623,486.62	2,127,460.72	7,443.02	3,743,504.32
其中：运输设备	1,585,143.74	2,084,384.21	7,443.02	3,662,084.93
办公及电子设备	38,342.88	43,076.51		81,419.3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	9,747,273.76			12,937,278.25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值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9,567,330.46			12,652,497.9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79,943.30			284,780.32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765,872.69	10,780,694.69	175,807.00	11,370,760.38
其中：运输设备	650,409.09	10,677,872.11	175,807.00	11,152,474.20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5,463.60	102,822.58		218,286.18
二、累计折旧	162,696.55	1,566,342.51	105,552.44	1,623,486.62
其中：运输设备	152,359.39	1,538,336.79	105,552.44	1,585,143.74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337.16	28,005.72		38,342.8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3,176.14			9,747,273.76
其中：运输设备	498,049.70			9,567,330.4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5,126.44			179,943.3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361,982.00	448,890.69	45,000.00	765,872.69
其中：运输设备	361,982.00	333,427.09	45,000.00	650,409.0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5,463.60		115,463.60
二、累计折旧	66,680.03	118,282.13	22,265.61	162,696.55
其中：运输设备	66,680.03	107,944.97	22,265.61	152,359.3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337.16		10,337.1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其中：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5,301.97			603,176.14
其中：运输设备	295,301.97			498,049.70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5,126.44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主要为公司运营车辆（货车）及办公车辆（轿车）；办公及电子设备主要为电脑、空调、家具等，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使用的资产。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603,176.14元、9,747,273.76元和12,937,278.25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6.24%、95.72%和90.46%，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97%、28.29%和25.12%。固定资产中运输设备比重较高，2015年7月末运输设备占固定资产净值比重为97.80%，主要为公司的运输车辆。

公司2014年度新增固定资产金额10,780,694.69元，主要系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营运车辆58辆，以满足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的各类固定资产运作良好，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77.56%，且公司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市场供应充分，固定资产的更新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产生重要影响，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01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57,585,270.90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自购车辆7辆，融资租赁获得的车辆0辆。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73,063,327.50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自购车辆7辆，融资租赁获得的车辆58辆。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营业收入为72,908,893.68元，公司拥有产权的运输车辆共有88辆，其中，采购获得共23辆，融资租赁获得58台。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采购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账面原值（元）	成新率	入账时间
1	苏 E2P755	重型普通货车	67,474.00	20.84%	2012 年 2 月
2	苏 E9FX85	轻型普通货车	48,036.00	22.81%	2012 年 2 月
3	苏 E2Y717	重型厢式货车	87,444.18	46.56%	2013 年 4 月
4	苏 E9139F	轻型厢式货车	69,914.53	54.48%	2013 年 8 月
5	苏 E8516M	轻型厢式货车	60,683.76	60.42%	2013 年 11 月
6	苏 E3D835	重型厢式货车	65,000.00	60.42%	2013 年 11 月
7	苏 E3H900	重型厢式货车	65,000.00	88.12%	2015 年 1 月
8	苏 E3U239	重型厢式货车	50,384.62	60.42%	2015 年 1 月
9	苏 E7000	重型半挂牵引车	87,025.64	92.08%	2015 年 2 月
10	苏 EF6988	重型半挂牵引车	2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1	苏 EF8106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2	苏 EF8126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3	苏 EF8201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4	苏 EF8238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5	苏 EF8262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6	苏 EF8300	重型半挂牵引车	30,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7	苏 EF8583	重型半挂牵引车	35,000.00	80.21%	2015 年 2 月
18	苏 E2D253	中型厢式货车	25,665.00	16.88%	2012 年 2 月
19	苏 E3U105	重型厢式货车	65,000.00	92.08%	2015 年 3 月
20	苏 E3U317	重型厢式货车	138,017.10	94.06%	2015 年 4 月
21	苏 E3U908	重型厢式货车	234,017.09	96.04%	2015 年 5 月
22	苏 E3R386	重型厢式货车	234,017.09	96.04%	2015 年 5 月
23	苏 E1973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100%	2015 年 7 月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融资租赁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码	车辆类型	账面原值（元）	成新率	入账时间
1	苏 E2575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2	苏 E2593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3	苏 E2583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4	苏 E2587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5	苏 E2600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6	苏 E2597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7	苏 E2598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8	苏 E2592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2.00%	2014 年 6 月
9	苏 E3L025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 年 6 月
10	苏 E3L015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 年 6 月

11	苏 E3L007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2	苏 E3L019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3	苏 E3L026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4	苏 E3L028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5	苏 E3L029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6	苏 E3L023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2.29%	2014年6月
17	苏 E3L072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18	苏 E3L053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19	苏 E3L020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20	苏 E3L055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21	苏 E3L066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22	苏 E3L063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2.29%	2014年6月
23	苏 2609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4	苏 2550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5	苏 2690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6	苏 2603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7	苏 2660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8	苏 2689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29	苏 2530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0	苏 2668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1	苏 2669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2	苏 2692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3	苏 2659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4	苏 2655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5	苏 2653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6	苏 2605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7	苏 2625 挂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61,110.56	74.27%	2014年7月
38	苏 E3L801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39	苏 E3L929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0	苏 E3L767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1	苏 E3L957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2	苏 E3L893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3	苏 E3L958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4	苏 E3L925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5	苏 E3L936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6	苏 E3L907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7	苏 E3L951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8	苏 E3L927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49	苏 E3L623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50	苏 E3L955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51	苏 E3L966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52	苏 E3L905	重型半挂牵引车	280,170.85	74.27%	2014年7月
53	苏 E3L920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4	苏 E3L726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5	苏 E3L969	重型半挂牵引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6	苏 E3L692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7	苏 E3L965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8	苏 E3L961	重型厢式货车	156,068.34	74.27%	2014年7月
59	—	17.5米车厢	55,555.56	79.42%	2014年7月
60	苏 E3S561 (苏 E2999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455,128.22	88.12%	2015年1月
61	苏 E3U071	重型厢式货车	150,897.44	96.04%	2015年5月
62	苏 E3V671	重型半挂牵引车	320,598.29	96.04%	2015年5月
63	苏 E3V672	重型半挂牵引车	320,598.29	96.04%	2015年5月
64	苏 E3V673	重型半挂牵引车	320,598.29	96.04%	2015年5月
65	苏 E3V372	重型半挂牵引车	320,598.29	96.04%	2015年5月
66	苏 E3V527	重型厢式货车	198,564.10	100.00%	2015年7月

上述运营车辆均取得相关部门许可，经营运输业务合法合规。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公司已有的运力不能满足业务增长的需要，为了满足运输需要同时又能缓解现金流紧张的问题，公司选择采取融资租赁来补充运力。公司目前并无经营租赁车辆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融资租赁车辆较多，但自融资租赁以来公司从未拖欠租金，且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业务持续稳定，2015年1-7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5.41万元，推测至全年值约为797.85万元，而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513.89万元，由此可见公司无法偿还租金的风险较低。且目前公司融资租赁车辆产权大部分已转移至公司名下，故公司对租赁公司不构成重大依赖。

截至2015年7月31日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运输设备	14,091,331.18	3,250,024.27	10,841,306.91
合计	14,091,331.18	3,250,024.27	10,841,306.91

(1) 2014年度，公司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营运车辆58台，

租期 36 个月，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账面原值 11,113,831.18 元，累计折旧 2,652,878.02 元，账面净值 8,460,953.16 元。该 58 台营运车辆已经办好产权证书，产权归属于世德堂物流。

(2) 报告期内，公司从格上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办公车辆 7 台，租期 36 个月，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 7 部融资租赁车辆原值 2,977,500.00 元，账面价值 2,380,353.75 元，行驶证尚未办妥过户。该 7 台办公车辆公司尚未办妥产权证书，须租赁期满，方能办理产权过户。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抵押资产 (车辆编号)	抵押合同 编号	权利价值	抵押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1	苏 E3L025	IFELC14D0 11620/G/01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2	苏 E3L015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3	苏 E3L007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4	苏 E3L019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5	苏 E3L026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6	苏 E3L028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7	苏 E3L029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8	苏 E3L023		323,470.00	280,170.85	77,630.70	202,540.15
9	苏 E3L801	IFELC14D0 11867/G/01	358,206.00	310,256.28	80,046.28	230,210.00
10	苏 E3L929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1	苏 E3L767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2	苏 E3L957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3	苏 E3L893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4	苏 E3L958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5	苏 E3L925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6	苏 E3L936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7	苏 E3L907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8	苏 E3L951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19	苏 E3L927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20	苏 E3L623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21	苏 E3L955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22	苏 E3L966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23	苏 E3L905		323,470.00	280,170.85	72,085.65	208,085.20
24	苏 3V671	IFELC15D0	341,000.00	320,598.29	12,690.35	307,907.94
25	苏 3V672		341,000.00	320,598.29	12,690.35	307,907.94

26	苏 3V673	10650/G/01	341,000.00	320,598.29	12,690.35	307,907.94
27	苏 3V372		341,000.00	320,598.29	12,690.35	307,907.94
28	苏 E3U071	CN0400000 00142	129,600.00	150,897.44	5,973.02	144,924.42
29	苏 E3V527	----	----	198,564.10	0.00	198,564.10
30	苏 E3S561(苏 E2999 挂)	----	----	455,128.22	54,046.50	401,081.72

(七)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年7月31日
技术改造支出	223,325.42	200,483.60	35,368.48	388,440.54
装修支出		810,296.52	83,282.00	727,014.52
合计	223,325.42	1,010,780.12	118,650.48	1,115,455.06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技术改造支出		223,325.42		223,325.42
装修支出				
合计		223,325.42		223,325.42

技术改造支出主要系公司搭建物流运输软件 Prolink 管理平台所发生的相关支出，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原系统功能简单，无法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此公司在 2015 年对 Prolink 管理平台进行了升级改造。

装修支出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新租用办公场所发生的装修费用，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原办公场地无法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故公司 2015 年重新租用了办公场地，发生了大额装修支出。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48,637.49	212,527.03	188,021.64
合计	248,637.49	212,527.03	188,021.64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994,549.96	850,108.12	752,086.54
合计	994,549.96	850,108.12	752,086.54

（九）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284,310.57	98,021.56	430,565.58
合计	284,310.57	98,021.56	430,565.58

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比例合理，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状况相符。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抵押借款	12,699,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2,699,000.00	7,000,000.00	3,000,000.00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7月末短期借款期末余额分别为3,000,000.00元、7,000,000.00元和12,699,000.00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8.29%、27.58%和34.37%。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情形如下：

（1）本公司2013年取得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0万借款（编号：JMCJK2013250）约定由自然人周锦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保证合同 JMCJK2013250DB，由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JMCJK2013250DB，由周锦慷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抵押合同号 JMCJK2013250DY。

(2) 本公司 2014 年新增 600 万光大银行借款(借款合同编号：苏光干贷(2014)014)，由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周锦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苏光干保 T(2014)003、苏光干保 TZ(2014)004，由王岚、杨奇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苏光干抵 TZ(2014)001、苏光干抵 TZ(2014)002。

(3) 本公司 2014 年新增 100 万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 100 万（借款合同号：JMCJK2014239），为保证借款。

(4) 本公司 2015 年取得光大银行 600 万借款（借款合同号：苏光干贷(2015)015），约定由自然人周锦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苏光干保 TZ(2014)004，由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苏光干保 TZ(2014)003，由自然人王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TZ(2014)001，由自然人杨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TZ(2014)002。

(5) 本公司 2015 年取得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 万借款（借款合同号：JMCJK2015168），约定由自然人杨奇、顾顺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JMCJK2015168DB，由自然人周锦慷、王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JMCJK2015168DB，由蒋家敏、赵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JMCJK2015168DB，由周锦慷、王岚提供房产抵押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JMCJK2015168DY。

(6) 本公司 2015 年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支行 500 万借款（借款合同号：32024741100215060035），约定由自然人周锦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32024741100915060035，由自然人王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32024741100915060035，由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32024741100915060035，由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32024741100915060035，由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32024741100915060035。

（7）本公司2015年取得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70万（借款合同号：A04050001506170039），由顾顺红、杨奇提供房产抵押保证，由蒋家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94、由赵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93，由周锦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90，由王岚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92，由顾顺红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89，由杨奇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Ec1050001506170091。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余额明细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10,750.25	96.23	4,015,311.05	98.04	5,569,777.61	100.00
1-2年	510,398.00	3.77	80,286.20	1.96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521,148.25	100.00	4,095,597.25	100.00	5,569,777.61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运费、房租、货物保险、修理费等。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569,777.61元、4,095,597.25元和13,521,148.25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3.95%、16.14%和36.59%。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9,425,551.00元，增幅230.14%，主要系公司2015年1-7月新增应付苏州云锦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运费4,095,000.00元所致；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1,474,180.36元，降幅26.47%，

主要系 2014 年支付 2013 年运费、房租等所致。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账龄在 1 年之内的占比 96.23%，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款项性质
苏州市吴中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4,975.66	57.58	运费
苏州云锦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5,000.00	6.69	运费
苏州高新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746.50	3.40	房租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768.45	2.47	租赁费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3,515.48	1.95	货物保险
合计		9,747,006.09	72.0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款项性质
苏州综保通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4,956.10	33.82	运费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057.14	9.91	房租
深圳市湘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100.00	7.08	运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6.35	货物保险
上海博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50.00	3.45	服务费
合计		2,482,563.24	60.6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	款项性质
安家（昆山）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752.80	32.33	房租
苏州综保通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1,361.50	21.75	运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3,810.72	6.89	油费
苏州东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61.00	2.04	设备款
昆山丰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80.00	1.24	材料款
合计		3,578,466.02	64.2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账龄余额结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6,519.47	100.00	4,540,714.42	93.71	7,237,055.76	100.00
1-2 年			304,613.00	6.29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86,519.47	100.00	4,845,327.42	100.00	7,237,055.76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员工垫付款等。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元 7,237,055.76 元、4,845,327.42 元和 686,519.47 元，各期其他应付款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归还关联方及非关联方往来款所致。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304,613.00 元是应退回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的财政奖励。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周锦慷	关联方	398,377.13	58.03	1 年以内	代垫款
蒋家敏	关联方	270,966.20	39.47	1 年以内	代垫款
杨红刚	非关联方	13,659.27	1.99	1 年以内	代收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	0.22	1 年以内	代垫款
苏州沃克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5.00	0.17	1 年以内	代垫款

合计	685,637.60	99.88		
-----------	-------------------	--------------	--	--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为关联方代垫的运费等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王岚	关联方	2,294,808.76	47.36	1 年以内	往来款
江苏中科招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000.00	25.39	1 年以内	借款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615,905.66	12.71	1 年以内	往来款
江苏裕合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8.26	1 年以内	借款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304,613.00	6.28	1 年以内	退财政奖励款
合计		4,845,327.42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江苏中科招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江苏裕合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等借款、应退还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财政奖励款及关联方往来款。产生上述款项的原因主要系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的不足。其中与江苏中科招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借款有利息约定，其他往来款无利息约定，上述款项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前偿还。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32,635.27	33.61	1 年以内	往来款
杨奇	关联方	2,000,000.00	27.64	1 年以内	往来款
苏州皓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880.00	13.53	1 年以内	往来款
桂邦运输（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8,100.00	11.17	1 年以内	往来款
昆山飞力宇宏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2,827.49	9.57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44,578.06	387,386.03	61,864.50
企业所得税	89,829.46	614,174.43	528,757.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20.46	26,936.82	3,910.66
教育费附加	7,337.34	11,544.35	1,676.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91.56	7,696.24	1,117.33
合计	363,756.88	1,047,737.87	597,326.4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597,326.42元、1,047,737.87元、363,756.88元，主要系计提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尚未支付。

(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38,944.32	3,818,928.60	
合计	5,138,944.32	3,818,928.60	

(六) 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6,965,675.83	7,649,163.79	
应付格上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2,644,333.50	742,745.92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5,138,944.32	3,818,928.60	
合计	4,471,065.01	4,572,981.11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格上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租金和未确认融资费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0元、4,572,981.11元、4,471,065.01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0

元、3,818,928.60 元、5,138,944.32 元，合计余额分别为 0 元、8,391,909.71 元、9,610,009.33 元。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一）实收资本（股本）

单位：元

出资人名称	2015 年 0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90.00				
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周锦慷			5,950,000.00	99.17	1,980,000.00	99.00
陆喜珍			50,000.00	0.83	2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00.00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262,862.01		
其他资本公积	292,537.34		
合计	4,555,399.35		

股本溢价增加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净资产折股增加所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的系股份支付导致其增加了 319,131.64 元，股改基准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之前确认 26,594.30 元，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确认 292,537.34 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其他资本公积下核算的股份支付 26,594.30 元按照净资产折股后溢价部分在股本溢价核算，余额 292,537.34 在其他资本公积列示。

股份支付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原股东周锦慷、陆喜珍将其股

份分别转让给和暄投资以及和昶投资，转让价格分别为900万元和1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和暄投资以及和昶投资分别出资900万元和100万元，分别占公司股权的90%和10%。和暄投资以及和昶投资中本公司管理层及员工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的合伙份额合计84.25%，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份额自2015年4月20日起三年内禁止转让，禁售期内有限合伙人享有其出资份额的其他权力，包括但不限于该等出资份额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2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544.49 万元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依据报表日享受股权激励的职工人数确定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319,131.64
其中：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金额	319,131.64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9,131.64
其中：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金额	319,131.64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2,337.43	128,905.20	431,242.63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2,800.24	119,537.19		302,337.43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2,800.24		182,800.24

法定盈余公积根据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减少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是净资产折股减少所致。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如下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体资格信息	与本公司关系
1	周锦慷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5.45%股份
2	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直接持有本公司 90%股份的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体资格信息	与本公司关系
1	马爱民	自然人	总经理，通过和昶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8%股份
2	梁健	自然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7.2%股份
3	杨燕琴	自然人	董事、副总经理，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3%股份
4	蒋家敏	自然人	董事、财务总监，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5%股份
5	杨奇	自然人	董事，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4.5%股份
6	余林	自然人	监事会主席，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9%股份

7	杨晓燕	自然人	监事，通过和暄投资间接持有公司1.8%股份
8	蔡艳萍	自然人	职工代表监事
9	王岚	自然人	周锦慷之配偶
10	林耀州	自然人	杨燕琴之配偶，苏州市知行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1	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	法人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51%股份
12	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份
13	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份
14	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直接持有本公司10%股份的股东
15	上海万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人	马爱民持有该公司40%股份并担任监事

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采购商品、出售商品、关联租赁等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周锦慷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 抵押担保	3,000,000.00	2013-10-31	2014-10-30	是
周锦慷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	6,000,000.00	2014-5-19	2015-11-11	否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	3,000,000.00	2013-10-31	2014-10-30	是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	本公司	最高额保证	6,000,000.00	2014-5-19	2015-11-1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公司						
王岚	本公司	抵押担保	6,000,000.00	2014-5-19	2015-11-11	是
杨奇	本公司	抵押担保	6,000,000.00	2014-5-19	2015-11-11	是
杨奇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顾顺红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周锦慷	本公司	保证担保 抵押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王岚	本公司	保证担保 抵押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蒋家敏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赵泰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0.00	2015-7-9	2016-7-8	否
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0.00	2015-7-22	2016-7-21	否
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0.00	2015-7-22	2016-7-21	否
周锦慷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0.00	2015-7-22	2016-7-21	否
王岚	本公司	保证担保	5,000,000.00	2015-7-22	2016-7-21	否
顾顺红	本公司	保证担保 抵押担保	1,000,000.00	2015-6-12	2018-6-11	否
杨奇	本公司	保证担保 抵押担保	1,000,000.00	2015-6-12	2018-6-11	否
蒋家敏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0	2015-6-23	2016-6-22	否
赵泰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0	2015-6-23	2016-6-22	否
周锦慷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0	2015-6-23	2016-6-22	否
王岚	本公司	保证担保	700,000.00	2015-6-23	2016-6-22	否

2014年5月13日，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苏光干保T(2014)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3日至2015年5月13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600万元。

2014年5月13日，周锦慷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苏光干保TZ(2014)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周锦慷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3日至2015年5月13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600万元。

2014年5月13日，王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苏光干抵TZ(2014)00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王岚以权利证书编号为“苏房权证新区字第00197356号、苏房权证园区字第00515775号”的房产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3日至2015年5月13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432.20万元。

2014年5月13日，杨奇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编号为“苏光干抵T2(2014)00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杨奇以权利证书编号为“苏房权证市区字第00117422号”的房产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2014年5月13日至2015年5月13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67.80万元。

基于上述担保，2014年5月19日，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金额6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苏光干贷(2014)014”)，借款期限为2014年5月19日至2015年5月19日，该借款于2015年5月11日偿还，同日，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又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金额6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苏光干贷(2015)015”)，借款期限为2015年5月11日至2015年11月11日，期限半年，担保方式不变。

2015年6月26日，周锦慷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行签订编号为“32024741100915060035”的《小企业保证合同》，周锦慷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2015年6月26日至2016年6月26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

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

2015 年 7 月 9 号，周锦慷、王岚与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JMCJK2015168DB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蒋家敏、赵泰与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JMCJK2015168DB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杨奇、顾顺红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JMCJK2015168DB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周锦慷、王岚与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JMCJK2015168DY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周锦慷以权利证书编号为“苏房权证市区字第 00515775 号”的房产为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苏川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王岚以权利证书编号为“苏房权证市区字第 00197356 号”的房产为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苏川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期间的一般贷款业务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5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 2015 年新增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 70 万（借款合同号：A04050001506170039），由顾顺红、杨奇提供房产抵押保证，由蒋家敏、赵泰、周锦慷、王岚、顾顺红、杨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完成国税、地税注销手续，并与 2015 年 9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2) 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的担保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	连带责任	3,792,496.68	2014-4-29	2017-5-15	已解除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	连带责任	6,370,376.52	2014-5-27	2017-6-15	已解除

2014 年 4 月 29 日，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签订编号为“IFELC14D011620/U/02”的《保证合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14D011620/L/01）项下应付的任何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4年5月27日，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IFELC14D011867/U/02”的《保证合同》，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苏州世德堂物流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14D011867/L/01）项下应付的任何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永诚货运已于2015年9月30日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2015年10月30日，故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世德堂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解除永诚货运对《融资租赁合同》的担保责任。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周锦慷		83,508.00	1,931,815.83
其他应收款	王岚			2,337,515.06
其他应收款	梁健	2,23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永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615,905.66	2,432,635.27
其他应付款	周锦慷	398,377.13		
其他应付款	蒋家敏	270,966.20		
其他应付款	杨奇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岚		2,294,808.76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梁健余额为2,230,000.00元，主要系关联方资金占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款项已全部归还。

4、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财务状

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未来是否可持续

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5、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与销售商品业务等事项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公司总经理周锦慷亲自审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于2015年6月7日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无制度》，根据该制度规定，“（一）股份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含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二）除本条第（一）项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情况外，股份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股份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含0.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董事会审议批准。（三）除本条第（一）、（二）项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情况外，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金额较小的交易由董事长批准。（四）股份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原则。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

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3、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融资租赁：

(1) 融资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5,138,944.3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4,910,649.68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498,800.00
合计	10,548,394.00

(2) 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确认融资费用	938,384.67	942,049.41	
合计	938,384.67	942,049.41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 0207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2,364.60	2,364.60		
非流动资产	2	1,250.46	1,368.67	118.21	9.45
其中：固定资产净值	3	1,153.04	1,271.24	118.20	10.25
长期待摊费用	5	97.24	97.24		
资产总计	6	3,615.06	3,733.27	118.20	3.37
流动负债	7	1,776.20	1,776.20		
非流动负债	8	412.58	412.58		
负债合计	9	2,188.78	2,188.7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0	1,426.28	1,544.49	118.20	8.29

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3,615.06 万元，负债 2,188.78 万元，净资产 1,426.28 万元；评估值总资产为 3,733.27 万元，负债 2,188.78 万元，净资产 1,544.49 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总资产评估增值 118.20 万元，增值率为 3.37%，负债评估增值 0.00 万元，减值率为 0.00%，净资产评估增值 118.20 万元，增值率为 8.2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按照股东持股比例予以分配。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涵盖的期间内未发生实际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5年6月7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章程和挂牌后实施的股份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增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

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四）对于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进行相应信息披露。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苏州和桂物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054,302.27		
净资产	3,495,036.45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3,186,378.65		
净利润	-104,963.55		

3、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二）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世德堂和盛国际货运代理（苏州）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8,758.18		
净资产	-252,833.62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55,544.46		
净利润	-252,833.62		

3、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朱健	49.00%	49.00%

（三）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苏州世和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由于公司尚未开始经营，故主要财务数据无法提供。

3、报告期内，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十五、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一）经营风险

1、道路运输安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道路货物运输，存在发生交通事故、运输货物毁损丢失等

安全经营风险，如果在物流运输环节出现影响人员安全、车辆安全及货物安全的不利因素，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针对此风险，公司管控措施如下：公司充分利用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在物流运输的各个环节加强管控。公司已购买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商业保险，并附加购买车上人员责任险等，基本涵盖了道路运输及货物流转上的安全风险。这些针对性的安全保障措施，将能应对道路货物运输过程中存在的潜在风险。

（二）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0.87%、73.66%、71.74%，虽然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公司的负债情况趋于改善，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指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存在现金流不足、不能及时偿债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管控措施如下：加强应收账款信用管理，加快资金回笼；充分利用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延期支付货款，缓解资金压力；加强营运资金管理，拓展融资渠道，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相结合，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2、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829,476.85 元、16,018,403.94 元、21,271,804.59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3.25%、46.49%、41.30%。但是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控制在 1 年以内，账龄结构较为合理，符合公司行业特点和货款结算模式。公司大客户经营稳定且商业信誉良好，未发生应收账款逾期无法收回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同步增长，公司按照审慎原则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合理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并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则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管控措施如下：制定并完善应收账款销售、回款、催收、客户信用跟踪等管理细则，并严格执行；不断拓展优质客户，缩短应收账款信用期，加快资金回流。

3、股份支付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5年4月20日，世德堂有限股东周锦慷和陆喜珍为激励管理层及部分优秀员工，鼓励管理层和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同意将股东周锦慷所持公司89%股权（出资额890万元）以8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和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暄投资”），将其所持公司10%股权（出资额100万元）转让给苏州和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昶投资”）；同意股东陆喜珍将其所持公司1%股权（出资额10万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和暄投资，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201.46万元。

这部分股份支付费用2015年需摊销44.77万元，约占公司当期管理费用的7%，2016年摊销67.15万，2017年摊销67.15万元，2018年摊销22.39万元，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净资产，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股东和暄投资直接持有公司90%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周锦慷是公司控股股东和暄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和暄投资50.50%出资份额，周锦慷可以通过和暄投资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因此周锦慷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股东可能面临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公司董事选举、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确定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修改等其他重大事项实施重大影响进而对公司实施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逐步改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规范实际控制人行为，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进一步限制了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保护未来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周锦慷: 周锦慷 梁 健: 梁健 杨燕琴: 杨燕琴

蒋家敏: 蒋家敏 杨 奇: 杨奇

全体监事签字

余 林: 余林 杨晓燕: 杨晓燕 蔡艳萍: 蔡艳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马爱民: 马爱民 梁 健: 梁健 杨燕琴: 杨燕琴

蒋家敏: 蒋家敏



苏州世德堂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2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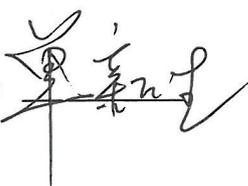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经阅读并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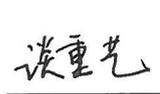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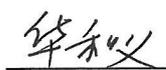
菅明军：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新生：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谈重艺： 吴鹏： 赵宁：

华和义：



2015年12月29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马国强：马国强

经办律师签字

冯轶：冯轶 朱东：朱东 付坤：付坤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盖章）



2015年12月29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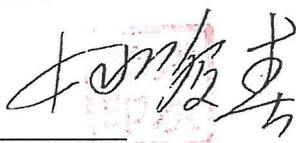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孙国伟:  

许洪磊:  

单位负责人签字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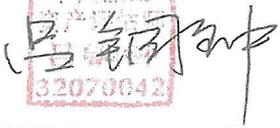


2015 年 12 月 29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吕铜钟：  黄运荣：

单位负责人签字

徐伟建：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